

《地底三万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地底三万尺》

13位ISBN编号：9787506334860

10位ISBN编号：7506334860

出版时间：2005-11

出版社：作家出版社

作者：朱少麟

页数：26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地底三万尺》

内容概要

故事从一条河开始。河面上飘来了一片垃圾，那是一封没有收信人的绝笔信。信里语焉不详，仿佛透露着一个恶魔的忏悔录。如果你拾起这封忧伤的遗书，只要读上一行，就会跌落进入这个恶魔“辛先生”的孤绝世界中——那是一个没有始点、没有终点的奇异空间。那儿是河流的上游，在河谷中，有一座寂寞的小城，开满了芬芳的金缕馨、航手兰，还有一个气质出众的园艺家，一个声名狼籍的甜蜜女郎，一个爱上了手术刀的天才少年，和一个永远藏在阴暗角落的清洁工。整本小说以奇炫的手法，变幻多重视域，层层剖析这位谜一样的园艺家——辛先生。

《地底三万尺》

作者简介

朱少麟，1966年出生于台湾嘉义，辅大外文系毕业，曾在政治公关公司任职，现专职写作。1996年《伤心咖啡店之歌》是她的第一部长篇巨著，使她一举成名，自此之后便专心创作，期望能为台湾的中文市场注入新的活力与气象。1999年《燕子》再创佳绩，与《伤心咖啡店之歌》并列“最爱一百小说大选”书单，为读者最期待的作家。

《地底三万尺》

书籍目录

第一部 垃圾 第二部 航手兰之歌 第三部 那只鹰曾经来过

《地底三万尺》

章节摘录

1 时间，不详；地点，不详。他们让我二十四小时保持高度紧张，日夜不停强光照射，我的面前是一份纸笔，等待我的自白，但是人能将自己交代到什么层次呢？除了我认罪三个字，我决定不再多言。我另外从墙上撕下了这张优美的风景海报，我要在背面写出一些真心话并且让它们非常不着边际，然后再将海报悄悄抛弃。这想法让我满意极了。我的确留下了口供，只是多么不幸，这张海报注定要随着果皮纸屑一起漂流，沾染上各种酸臭，历经各种令人傻眼的差错，最后消失在他们亲手造出的万吨垃圾中，永远深深埋藏。还有什么吐露方式，更接近这世界的真相？如果不反对的话，请以开朗的心情听我诉说：首先，我是一个有感情的人——尽管笑吧，我已经太久没见过任何欢颜。不知从何时开始，身旁的人个个骇怕我。河城中的居民是怎么挖苦我的？他们说我心里异常，说我冷血阴险，甚至残忍地说我是个恶魔，说得就好像我不曾是个孩子，不曾为了索取一点爱而神伤、而傻气、而彷徨一样。我确信我曾有过一个童年，那时似乎没有人骇怕我，怎么落到今日这一步？真可惜无法奉告，现在我愿意追忆的范围只限于河城的岁月，如果发现我过度悔恨，请不用费心猜想，我完全是为了自娱。太多往事萦绕我心，其中真有不少耐人寻味的情景，为了方便回顾，我们且先让时光倒转1861天。何以如此精确？老实说，日期无关紧要，差别只是我受苦的长度，如果为了诸位的欢乐而改成一万天亦无不可。回到正题吧，就是在那一天，我首度光临河城，或者说，试图找到河城——好吧，不妨直说，进城之前我完全迷了路。独自驾车胡乱绕行，正好让我饱览风光，并且得到两个感想：其一，河城周围那一望无际的丘陵地，枯旱的程度，就好像遭受过百万次天打雷劈。后来我才渐渐明白，因为景色太过凄凉，会前来此地定居的动物，只有人类与线鬃鼠，那是一种天生就痛恨同伴的小兽。其二，我想我爱上了这片景观。人们也许会料想，以我热衷园艺的程度，必定偏好茂密的绿意……

《地底三万尺》

媒体关注与评论

一条缀满航手兰的河流，就这样弥漫着死亡的气息。辛先生种出了满城芳菲，花朵的下一层，是尘土，揭去尘土，是千万个晨昏堆，积的腐泥，掘开腐泥，一具具交错，原来都是记忆的遗骸。随着辛先生的冷酷世界，一层一层往下挖掘，进入更深、更深处……朱少麟魔术一般幻化四种迥异的笔风，逆向光阴之河，追溯幽微的源头，直到达最深、最黑处，在小说的结局，竟然掘出了一整片灿烂的星光……

《地底三万尺》

精彩短评

1、我们都是垃圾

2、真心喜欢，这种看的扑朔迷离的感觉

3、很久以前讀的了，現在不太可能有那個時間再重看。劇情我是都理解了(這個我倒還記得)，但就是背後的意義還不十分明白。不過我想，這樣華麗繁複的朱少麟雖也沒甚麼不好，但我更期待她的下一本書是樸素而智慧的。純粹是閱讀品味的問題。

4、 我喜欢看悬疑小说。

虽然，我知道其实它不是一本悬疑小说。

一个人物一个故事段落。

等到所有人物出场落幕，所有情节也就水落石出。

我以为我看懂了的，可是结尾捣乱了我所有的思绪。

辛先生跟阿钟，纪兰谁喜欢谁，仿佛不是那么重要。

重要的是纪兰牺牲了自己，为两位哥哥揽下所有的过错入狱。

那场事故中，一个帅哥被毁了容，就是后来河城的帽人。

辛先生后来成了河城的主管.....于是河城里面静悄悄的上演了一场安静的故事，里面还有君侠，南希，秃鹰.....

但是结尾却说辛先生在上任途中被劫杀了，那么那一场河城的故事到底怎么回事呢？

跟很多人一样，我最喜欢读的是那段航手兰之歌。

『这个世界的一切，包括你在内，要不就是垃圾，要不就是渐渐变成垃圾中，垃圾本身就是历史。』

也让我感到震撼。

5、 这是我第二次看这本书了。第一次是从海图借的。看得飞快，可以说是欲罢不能，只好每天背着它绕过半个北京城上下班。看完这本书，我又专门找了这位作家的另两本书看，《燕子》和《伤心咖啡店之歌》，但还是觉得都没有这本好看。

这是一本我觉得没有办法归类和写简介的书，我说不清楚它到底讲了一个什么样的故事。反正很离奇，也很好看就对了，整本书看下去没有一点卡住的地方，看到后来竟有一种想快点看完又舍不得看完的感觉。

昨天在首图又偶然看到这本书了，破破的摆在书架上好心疼，忍不住借出来，想把它粘补好，再重温一遍~

6、 对的，每次不开心，都会想到：为什么要让自己不开心，有谁会替自己分担呢？最后只有自己！

7、 最后一章是什么东西囧。帽人那章最好看。朱少麟的书总觉得不好懂啊。

8、 朱少麟的文字太精彩了，连着看了几本非常喜欢。“唯一有资格当垃圾的就是人，人很难分类。”

”

9、 这本真是看的很迷惑.....不太懂全书的故事和想表达的意义是什么，是我深度不够吧。

10、 三本书写的都很好，强力推荐。

11、 最开始的时候花了半个月的时候去学习像古人那样从右往左从上往下的阅读方式，等到终于接近尾声，我感觉我跌入了一个复杂关系（complex relationship）的空间当中。就从辛先生，纪兰和阿钟开始说起吧。

说不清楚到底是谁夹杂在谁的中间。

辛先生与阿钟是多年好友，阿钟一直都对辛先生抱有好感，男人对男人的那种。如果不是纪兰，说不定最后在一起的会是他们两个。

阿钟与纪兰是旁人眼里的一对恋人，他们之间的关系只言片语无法说清。如果不是辛先生，说不定跟他们最终也成眷属。

有点像eason<兄妹>里面唱的，辛先生与纪兰在血缘上是亲兄妹，然后他们对对方比较多的

《地底三万尺》

却是异性之间的感情，从一开始纪兰的勇往直前到最后她的退缩，阿钟好像只是一个挡箭牌逼的辛先生与纪兰没有做成世俗唾弃的所谓乱伦。

顺着辛先生继续挖掘，一些原本还困惑着的谜题也都解开了：

帽人讲述的帅哥的故事的主人公=他自己=某个无辜卷入辛先生与阿钟恶作剧导致的灾难的某富家子弟下一代=一个灵魂

君侠所见到坠落的飞机，里面坐的是已经著名录音师归来准备面对与辛先生之间纠缠的阿钟
秃鹰所见到的那张失去了名字的名片，也就是阿钟在飞机上用来写情书的那张名片
纪兰的风流，只是为了转移跟哥哥之间纠缠不清的暧昧
恐怖大帝故事里面那个不停转行的哲学家，是秃鹰

....

然而君侠又是谁？河城仿佛只是个虚构出来的空间，出现在恐怖大帝传记里面的秃鹰，为什么会出现在河城？又为什么会与帽人成为好友？牢里面关的是谁？最后辛先生与帽人之间的对峙是真还是假？还是这根本是一个异度空间的故事，所有书里看似活生生的人，其实都只是没有影子夜里我们害怕见到的“好朋友”？

跟着去地底神游了三万尺，突然有个可怕的觉悟：冥冥之中似乎有双看不见的手（invisible hand）正操纵着这个社会的运行，无论个体怎样试图去改变，就好像唱破音的歌手，最终还是回到他原来的调上。只是选择的路不一样，沿途看到的风景也不全然相同罢了。

12、没看懂。。。

13、改天我要再看一遍。。。

14、刚开始读时觉得写得非常棒，特别是对于垃圾的定义。另外书的每个部分都是从不同角色的视角进行描述，可以进行前后的对照。让读者可以逐步、多角度了解角色的背景。

例如读到后面才知道辛先生和纪兰之间复杂的关系，君侠为什么会坐牢？等等。

但是读到最后几页时，迷惑了，这一切到底是一个疯子的臆想还是一场梦？为什么前面辛先生在山上碰到哪两个少年和后面碰到的结局不一样？还是一切都是辛先生掉下山崖间幻想的？

迷惑了。

15、朱少麟的小说不好读懂啊。

16、我喜欢这本书，是里面通过一些代表性的人物表现出的隐喻，里面的人其实只是一个个符号，这些符号是与现实生活碰撞之后留下来的痕迹。河岸其实是我们的内心世界，那些人物是在现实社会中千疮百孔的自己，而那些简单抽象的人物就是我们的灵魂，我是这样理解的。河岸没有边界，人人可以逃走，但人们逃不出内心。我下回也写一个评论，主要是还没理清思路。

17、被幽暗过去囚禁的我们.....走出心牢，逆光绽放出【暗夜芳菲】

=====

河城是个远方的小镇，远到可以用“边境”来形容，荒凉的边境。一切以一个垃圾厂的污秽杂物开始，以沿途美好的乡郊田园风景结束。或许开始不能被称为开端，结局亦不是该有的结束。随着故事里的人从河城最后的岁月慢慢追逐到一切开始的地方，真相慢慢揭开，我却越来越茫然。

河城是个中转站，这里有破产者、罪犯、哲人、重病者、或许也有疯子吧。没有公民身份认可的一群人，所以河城从来没有警戒线，却不常有人逃出去。也有人称它作“心牢”，灾难、巨变、情感、流浪、怪癖、过去.....大家都被困在自己构造出的铁栏里，无力挣脱。

我喜欢帽叔，他对于河城来说也许只是个边缘人，分析垃圾是他的乐趣，是他的生活情趣，他看穿或看不穿一切暗地里的阴谋诡计，会在适当时机出现，从不多嘴，他的故事只讲给一个沉睡的病人听。我甚至想这一切对话会不会只是他自己想象出来的，因为也许他从始至终也只是只鬼，直到

《地底三万尺》

最后他也没有搭上离开的客车，是因为他本来就不属于这个城市，还是他根本就不曾存在。我们只能相信，他的苦难是真实存在过的，他正以他的方式迎接。

纪兰的情感是她被囚禁在河城的唯一原因，她没有迷失，只是过分执着，甚至到最后我也不知道该不该相信阿钟的判断，我宁愿相信陷进去的是全部的三个人。小兰爱哥哥，即使最后兄妹关系演变得糟糕至此，但我深信不疑当初“不愿抛下哥哥”的小兰还在。她对赫奕的情感，让我们看到这个爱到至深至真的女子的本性，爱得全心全力的女孩总是让人疼惜的，我很庆幸有一个人可以让她逃离那个城市，远离残忍的时光。

对君侠-手术刀之狼，这么优秀的惹人怜爱的男孩，在不为人知的世界里宣泄自己的疯狂。亲情的伤，一步步将他推进情不自禁犯罪的地步。乖乖的他用自己的温柔方式逃离心底的阴暗，或者他是想好好爱每一个人的吧。他对辛先生的情感是感激、是崇拜、是依赖、是惺惺相惜、是责任，我看他试图一步步让辛先生脱离失控的深渊，真正的辛先生也许在他来河城的路上就已经死去，他说他要表现真正的自己，于是他在河城逐步放纵自己、折磨自己，一生情感路上的坎坷和揪心最终打败了他吧。过度的放肆终究只会演变成永远无法自拔的沉沦啊！

以辛先生的鬼话开篇，以辛先生的故事落幕，一个接一个故事将我们不断套牢，最后只是幻化成宇宙洪荒中的一条河流，时间、空间都失去了意义，人类只不过是无数水滴构成的幻象。可惜只有秃鹰在人之将近的时候，感悟到了，却无人可解。

直到最后，我仍不知暗夜芳菲开在河城的意义；也不知道那个被军方囚禁在地牢里的人究竟是谁，辛先生又要从他那里知道什么；小麦，一个从始至终至讲过一句话的人，只记得他心心念念去看了航手兰。人生就像一个伪善的牢笼，我们被“过去”狠狠地拷住，不知不觉沉沦。试图爬出来吧，你会发现世界只不过是一幅静止的话，一朵精致的花。

18、应该再看一遍才能更明白一点...

19、我觉得首页那些热门评论都没有你分析得透彻、

辛先生最后不是从容地死去了嘛，是不是就是想通了，找到自我了，所以反而释然地死去呢？

20、恩，是啊，不过我想读的书太多了，等我读完可能要好几年

朱少麟的书我还是更喜欢咖啡店，相比之下感觉这本没有那么纯粹，更注重写作手法了，也是成熟的标志吧

21、有一句话深有感触，人是垃圾的制造者。每个人，身上或多或少都会有自己的心病，能药到病除的方法只有自己直面自己的心病，不逃避，不退缩，方能解脱。

22、如果说《伤心咖啡店》最后提供给我们的一种现实的方法论、让我们参考执行的话，《地底三万尺》只是告诉了我们一个原理，至于在现实中的意义就要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了。

赞~

23、才气横溢

24、看到很多评论说朱少麟的这本书从理想化走到了现实性，不太认同，朱少麟的书强烈的个人特色就在于浓烈的哲学性和理想化，伤心咖啡店燕子、地底三万里不过是正向和反向的区别，现实中不会有海安似地句句哲理深刻，活的透达的人物，但也罕见三万尺中的个性阴暗心理扭曲，现实中绝大部分的人都是普通人，普通的阴暗普通的扭曲普通的虚伪也普通的通达普通的善良普通的向往自由普通的思考一些普通的哲学命题，这个女宁不普通，她的书并不成熟，无论是人物性格的面谱化和不太自然的哲学思想植入的倾向，但她的重点不在书中人物的现实性，是一种精神性的思考，她是书中的艺术家，而不是一个书匠，她知道在重要的地方细细打磨，而不为了谄媚大众而将整件作品磨得圆滑。

但的确相比之下，地底三万尺要成熟很多也晦涩很多，很难清晰地了解这本书想要表达什么，又看了遍结局，发现一句很奇特的话，大意是飞船燃料不足，“辛先生，只有当你变得不像你，我才会害怕你”燃料已充足，继续航行，也就是说这句话是自我航行的燃料，因此擅自揣测本书是不是讨论本我，超我和自我的问题，所谓的表象也就是超我，而那些阴暗的无法控制的行为是本我，当超我过

《地底三万尺》

度压抑本我，最终会导致性格扭曲，“辛先生，只有当你变得不像你，我才会害怕你”暗示不要过于压抑自己的本性，做真正的自己呢？联想到本书的第一部分【其实算是本书的结局】：“南晞双手撑住床沿，和辛先生长久地深深对望，南晞的酒窝渐渐现出了甜意，最后成了笑靥，“辛先生，我说，辛先生，只有当您不像您的时候，我才会害怕您。”

辛先生满脸刚强的线条忽然全断了弦，神情整个柔和了下来，他和南晞之间不再有言语，只有充满了解的善意”因为了解到终于不用把自己包裹在超我之中，可以在一个人的面前暴露出本我，辛先生的重负才终于放下了吧。

写到这里，发现看见的不是书，而是自己的心

25、因为一开始看我不是很喜欢，就作者设定的那一帮人，看到后面才接受的，所以才留下的印象。看来咖啡店也是需要再读一次了。

26、我大主唱推荐的书一定不会错的...朱少麟真的很厉害 值得一读再读

27、

因为据这首歌的词作者本人所说，这首歌是在其看完朱少麟小说《地底三万尺》后而写成的。所以，要知道这首歌的由来，就必须先看完这部小说。

首先，看到歌曲名。

乱世浮生，严格来说它不是成语，最多也就是两个词语的叠加，由谁原创无从知晓。

乱世指的是混乱动荡的时代；而浮生指的是短暂虚幻的人生。这么一说，看过小说的人应该了若指掌了吧。浮生在乱世中的应该就是指这篇小说里的主人公了。

看来词作者对这本书结局的解读和大部分人包括我所理解的一样，其实小说前几章节的种种后事描述不过是主人公一厢情愿的想象罢了。透过朱女士所描述的镜像空间折射成了一种真实的虚幻世界。

但纵观歌词全篇，我更认为词作者想要表达的并非小说的人物命运或主旨。却反其道，只是赞美了一下小说作者朱女士的神奇功力。

然后且看，“因为有你 因为有你 变换整个场景”。这里的“变换场景”刚好呼应了小说的写作结构。朱女士正是将小说分成四部分，而每部分都采用了不同的视角去描述同一个空间时间领域里发生在小说人物们身上的故事。这样的手法十分有特色，也是不多见的新颖，正如词作者所说实属华语巨作的风范。

而后的“那忧郁好像可有可无的道具”，就点明了出彩的谋篇布局甚至把故事本身的忧郁情绪给盖过了，甚至让人兴奋于奇特的思路。

而正因为朱女士的独特写作手法往往带给人一种难懂的感觉，有人甚至觉得逻辑有些问题。但词作者显然不同意这种说法，认为逻辑难懂只因为大部分人被框死在了世俗浅显的逻辑模式中，所以才不能理解其复杂的逻辑，这是世界混乱的粗俗而不是朱女士的漏洞。于是就有了“漂浮吧 飞过混乱世界的逻辑”。

之后的“没有原因 为什么一定要有原因”就更能说明这个观点了。一方面，很多人一定不了解作者朱女士的写作思路，而打破砂锅问到底。一方面，也是故事中主人公为什么走向这样的结局，也一定有很多人不解。而词作者用一句“没有原因”就表明了自己的态度。没错，没有原因，也不需要原因。因为这一切是乱世中的浮生，是“把自己交给了命运”。

没错，如果一直只是从小说作者角度去写而没有小说的内容就太不应该了。所以词作者还不失时机的补充了这样的话：“经过了谁和谁相遇 又谁和谁分离 最后把自己交给了命运”。试问，哪篇小说的人物不是在一个这样的轮回里挣扎？

“命运像失控的马戏 小丑开始哭泣 大象猴子跑进城里”这句话就更贴近小说了。主人公命运失了控，像马戏表演一样铺陈在读者面前，惊险刺激，却宛若小丑一般，其实只能在背后默默流泪伤悲；而其他人物们就如同他马戏团里的伙伴，大象猴子...纷纷闯进了主人公最后幻想出来的“河城”世界里，一起荒谬地折腾。

如果这首词只是框死在小说里，那么你就一定不会那么在意它。而这首词出彩的部分不在别的，就在于，抽离小说内容，是本身依然富含意义。

放眼看现在的世界，何尝不是这样的局面。

《地底三万尺》

小说的出发点当然也是现实社会。但不可否认，小说的阴郁色彩始终挥之不去。

相反，词作者想法就不太一样了。虽然是这样的让人悲观的环境，而他要带给别人的却是一种充满希望的情绪。所以有了“又吹走了我的悲观的相信”和“就算一秒也要快乐的决心”以及“昨天的烦恼就丢在上个世纪”。

所以说，词作者对小说的解读也许也存在着众多的无法领悟，但他抓住了自己的切入点，刻意或无意的避开阴暗晦涩的部分，而把明亮的色彩抹在了词作品中，给人以希望。

28、 主人公说着他的“罪”。

这种绝望可能在某个时刻我们也都拥有过。

本来我只想找本书，很安静的书，如木心，林清玄散文的书，地底三万尺，听名字，我以为会是一篇篇娓娓道来的小故事。

看到最后，我有点无措，
我们都知道，我们努力的去追求，去得到，
可是最终，我们拥有的又是什么呢？
你能得到别人的仰慕，钦佩，
但在你内心深处，
你真正的认可过你自己吗？
你对你自己满意吗？

或许在你心里早已无意识的把自己定义为垃圾。
或许不该再狡辩，承认这点，反而能靠近自己。

29、 恩 终于懂了

30、 “ 想要做一个暴君
命令才子写出诗集
绝对不许包含星辰、潮汐
鸟的歌唱
和你 ”

31、 这一本实在是最赞的，朱小姐几乎写了个成人版的金银岛，充满了乱序悬念，我先看了前一章，发现看不懂，就去看最后一章，再回头看第二章，再看倒数第二章，才看懂。。。

32、 读好多遍，很喜欢，最近发现好多女作家都好犀利呐~

33、 都在说突破，可是突破也分好坏吧，这一本就坏了，为了突破而突破，虚张声势不明就里。名字是《地底三万尺》，但内容像是飘在三万尺的高空，丝毫没有扎实的感觉，反而处处能感到作者在绞尽脑汁。也许创作者的第三部作品永远是个结界吧。

34、 除了严歌苓，我又喜欢上的一个女作家。这本书比之燕子和伤心咖啡店难懂的多，不太懂，但是叙述的很有趣，环环相扣，难怪要“一起坠落”，连同读者一起掉进一个似乎是偶然的无可奈何。

35、 一层一层下坠，一层一层剖开，到了结局再突然扭转。结构很有趣，但是语言吧，总觉得有点少女的花痴气。就像看到的一条短评“就是帅哥太多了，看得我烦”。

36、 骸

37、 抱歉书看了有段时间，印象已经不深了

不过窃以为可能读者自己所感受到的东西比起作者真正的内涵更重要些~

所以说“发现看见的不是书，而是自己的心”

人性与人心的挖掘，你的想法很有意思啊~

38、 生活的态度决定自己的快乐，自己给自己太多的束缚，是自己给自己的不快乐。

39、 不去推敲光阴是不是真的只能顺着往前漂，关于时光隧道的方向和任意性已经有科学家作出了假设，这本书也从来没有追求过逻辑或者现实，但是它给的启示到是可以反复品味，The light at the end of tunnel is not an illusion, but the tunnel is 我们所追求的远方，到底是大团圆结局还只另外一个幻灭的开始？人与人在这条交光阴的隧道里，到底是同向漂流，还是交错着彼此招手然后走失？

《地底三万尺》

看完了地底三万尺，每几页都有这么几句话让我感叹下，小小呼应下，然后搁下书去做别的事情，就这样慢悠悠的花了半个月才看完。怎么评价呢，这样说吧，看完了你会看第二遍，看第二遍你还是会觉得好看，我向来是急着知道故事结局，知道结局了就不会再看一遍，除了三本书，没有哪本书我完整看两遍以上的。倒不是说它有多经典，也不是多有内涵，是“好看”。像万花筒，你看到的是一页页色彩斑斓的小纸片，翻一页，就是一页的光怪和陆离，你不急着看下一页，你慢慢的研究，惊喜于小窗口里看到的大世界。然后等着自己头脑里蹦出的语汇和它交互。谢谢，这个礼物。

40、太奇妙了

41、1.我是垃圾2.你真的有够爱你自己这个王八蛋3.河城是天堂还是地狱？

42、会讲故事的人都是魔法师，让听故事的人在某个百无聊赖的夜班鸡皮疙瘩爬满背脊，眼角湿润。好故事总是触碰到人心里最脆弱的部分，觉得这既是随处可见的生活，又像是梦里的象牙塔或者英雄的传奇。

43、一个人，生活在世上，其实是没有长久依靠的，一切的一切，还是靠自己去打拼，靠自己去铸造属于自己的天空。不管你是高高在上的首长，还是河边居住的拾荒者。生活的态度决定自己的快乐，自己给自己太多的束缚，是自己给自己的不快乐。

当自己一个人时，当自己的心被禁锢，灵魂就不自由，即使天地任你游，你也会觉得不自在，如果放飞心灵，即使在枯井里，你也不会寂寞。

44、我也要看看~阿~我有好多书要看看~

45、也谢谢你的评论~

46、同意同意。

感觉咖啡店到最后才揭示主题，不这样的话前面就是描写一群青年的生活的普通小说罢了。而地底三万尺从一开始就是层层深入，整体性更强。

47、看完之后，会思考生命的意义。

48、整个故事很像一个寓言 每个人都是一象征 叙事很新鲜 语言有点矫情和单薄了

49、太神奇了

50、也是在你的意思下发展的而已。本我自我这些都是人性的不同面而已吧。

我决定隔一段时间再重读一次。毕竟朱少麟自己也在第一部作品中提到了，书还是要多读两遍才行的。

51、喜欢想要离开自己的君侠，喜欢小说结尾将所有人物穿插在一起的叙述方式。

或许有的时候，我们缺少的只是一点对自己的坦诚和一些开口袒露心声的勇气。

或许辛先生根本还没到达河城，一切的一切都在对方的故事里...

52、我选择相信这一切都发生过

53、读《地底三万尺》是高中时候，无意中买到的书，看了很长时间才看完，因为经常看了几页再返回去重新看，朱少麟的小说以前没有读过，但是这本书确实一下就折服了我，用垃圾来解析人真的很精彩，辛先生寂寞的身影一直立在风中，他是一个让我忘不掉的人

54、好读，看不出东西，但是喜欢

55、不知道为什么 他被两个孩子逼得坠落悬崖前对他们俩说的话现在想起来还是觉得热泪盈眶

56、谢谢你的评论，看了许多的这本书的评论，还是觉得你这篇比较有见地。

57、终于把这本纠结不已的书读完，算是给你的交代。读完的时候，我并没有大大松一口气，而是觉得，这迷雾，越来越浓重，并且再也没有一行行字来暗示我，读下去，读下去，读到结局，就会天光大亮，真相大白。

开始读这本小说的时候，觉得特别困难，云里雾里，无法抓住作者想要表达的意向，读起来十分吃力。后来渐渐明朗，原来在这座叫河城的城里，居住着一群身份特殊，命运扭曲的人群，他们的身上，个个有故事。其实细细想来，谁的人生不是一本故事书？你是自己书里的角色，而那些配角，全部陪你演这场人生大戏。你就不要在乎，自己在别人的书里，也只是配角。

读到最后，读完最后一个字，我发现错了，错了，有什么地方不对，我没读懂。是小说晦涩我没懂？还是作者故意留白要人猜想？总之，对于我这个看故事想要一个开头绕了一圈到结尾成一个圆的读者来说，我更想要一个明了的结局。

《地底三万尺》

不知道辛先生究竟是死是活，也许他的死活意义不大；不知道君侠最后如何了，有没有回到监狱；不知道纪兰的命运有没有改观，遇到那么一个真心实意的伴侣；不知道那飞机上坐着写情书的人是不是阿钟；也不知道那两个挖掘土地的人最终挖到了什么东西；不知道河城关闭后，帽人去了哪里。不知道结局。

作为一个故事来说，这个故事并不讨我喜欢。但是真心喜欢作者的写作手法，妙不可言。作者选用多角度多立场，从而有多个视角，来观摩同一件事物。就像是手术室里的无影灯，终究要把一个物体从各个角度在没有暗影的困扰下，看个透透彻彻。以往所见多是两个视角，并且同步进行。而《地底三万尺》是多个视角，反复行进。

绝妙的该是结尾的手法，一个故事连接一个故事，试图在表白一个人一个人的最终结局，可惜我没看懂。这一个个看似荒诞不经的故事在一个连环套里，像我们小时候说的儿歌一般，山里有座面，庙里有个缸，缸里有个盆，盆里有个碗，碗里有个勺，勺里有个花生豆，我吃了，你馋了，我的故事讲完了。

读完这个故事，总是有一种难以言说的遗憾，似乎人物不该这样设定，故事远远还没完，作者你不该草草收尾，留下这么多问号。

这本书是作者40岁所作，感觉到作者内心稚嫩鲜活的一面。越是稚嫩鲜活，越是渴望温暖阳光，越是有悖于河城的阴霾灰暗。

不管怎么说，开卷有益，还是惊叹这本小说的结构布局。

58、鸿沟

59、再读一次

60、看了两遍。3号是还期。在此之前不打算再看第三遍。

老实说第一部到第三部我都很喜欢，尤其是一和二。但是第四部就完全是皱着眉看下去的。一方面自己不是很读得懂，那个被打落悬崖的是辛先生，那么河城里发生的事都只是镜像世界里的虚无吗？

还有便是，我必须承认，我唾弃辛先生和阿钟的没有担当。

这是个至为平淡的因由，平淡得让前三部的故事失却璀璨色彩。

61、看文章我还以为是河城往下挖掘到地底发现什么，后来发觉书里根本没提到。所以书名应该是指人性与人心的挖掘吧，而这应该也是作者想表达的对于这类问题的思考吧。即人行为背后的动机，从而牵扯到的背景渊源，以及与他人的联系。

62、我并不觉得咖啡店前面就是描写一群青年的生活的普通小说，咖啡店的主题是贯穿始终的对自由的追求，现实与梦想的迷茫，那本书更像是一种纯粹的倾诉和宣泄，没有什么写作技巧和花招，但很真实很任性。相比之下我反而不太喜欢被太多东西包裹的文字

63、哪三本书呢

64、深刻思想嵌入奇幻思维，作者是女性。一直以为是男银。。。

65、决定写一些读书笔记，在这个时候，是需要一些记录。或者是书中的人物，或者是作者，或者是身为读者的我，都需要一些铭刻在实物上的东西来证明确实存在过。

朱少麟的第三本书，也是最新的书，我找了很久，甚至我第一次听说朱少麟就是因为这本书，然而命运就是这样诡谲，偏偏要我依次将她的三本书读下来，按着他们诞生的顺序，来更深的接近作者的成长。

刚刚走出校门的学生，进入迷雾一般的世界，茫然，又怀着一点小小的试探，期望着走出自己的路，失去一些而得到更多。关于梦想，关于社会，关于自由，一连串的问题连着一连串的思考搅动着本就不安的心，鼓动燕子的初航。两种不同的人，选择了不同的道路，也有了不同的结局，看破

《地底三万尺》

一切般淡然放手归于来处，抑或是不放弃希望地挣扎地生。他们都有了各自的看起来最恰当最完美的结局，在烟火最绚烂的时刻。

然而我们时常所见的并不是这样，在早晨绽放出它最灿烂的一刻的花儿，在日复一日的风吹雨打中瓣瓣凋落，渐渐束起自己最坚固的茧，任自己在泥土尘埃中滚落，瞧见这世间最肮脏的一幕，好锤炼成太上无情的心。

书里的第一部，就近乎偏激地写道：“唯一有资格当垃圾的就是人。”布满各种爬虫和苍蝇的垃圾场，环境恶劣的游民收容所，人人丢掉了“身份”的日子，衣冠楚楚的执政官和他近乎变态的心理……这些，就是当我们坠落三万尺所看到的第一幕，肮脏的可怕，阴暗的令人想不顾一切的逃开。

可这就是一切吗？一个人人都是垃圾的垂死的社会？这就是答案吗？地狱后面还会不会有天堂？

“辛先生，当您变得不像您的时候，我才会害怕您。”颇具震撼力的一句话，然后辛先生从歇斯底里中脱离了。大概当你以为自己变得很成熟的时候，总会有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屁孩跑来揭你的疮疤吧，你会憎恨还是会感谢呢？

然而谁也阻止不了你继续向那条路而去，本来一个人就是那样渺小，何况一句话呢。能改变什么呢？当你被拖入泥潭，才开始挣扎却发现已脱身不及，家人、朋友、面子、生存……这些东西都重重地压在自己的身上，让你的表现总无法像灵魂一样轻盈。

于是你开始恨，恨把自己拖入泥潭的一切，恨成为你牵绊的一切。恨把自己青年时代毁了的妹妹和朋友，恨给了自己一个陷阱的官员，恨在自己身上压上了最后一根稻草的无辜的受难者，甚至恨把自己当成偶像崇拜的很像那个人的小助手。你受够了，不想再装下去了，你本就不是什么好人，在决定报复之前，你这样对自己说。

于是你的思维开始脱离理智，以及所谓的“人性”，你终于决定放纵了，其实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暴君，不是吗？你终于成功毁了这个地方，毁了每个痛恨的人，毁了一切本不该存在的垃圾，和被成为垃圾的自己。

人，大概真的是最称职的垃圾吧。从被制造出来，就不断地接受着各种尺寸制式的考验，不断地打磨着，丢弃着一切该丢不该丢的东西，增加着一切该有不该有的组分，只为了延长一点使用寿命。然而当你终于不用再为了符合尺寸而磨掉任何部分，也没有任何余地可以增加别的组分，活的最轻松如意的时候，也终于迎来了被丢进垃圾场的命运。

躺在臭气熏天的垃圾场里，晒晒太阳、看看天空、念念诗、想想之前的灿烂辉煌，其实垃圾场的生活，才是最惬意的吧？尽管承受着外界自以为的容忍和白眼。

垃圾的生命力，却是最顽强的，经历的太多、可以冷眼看待一切，却能容忍小小的杂草从砖石的缝隙生出，忍受风雨，成长为谁都无法阻止的航手兰。在无情地摧毁着的暴君心中深深地刻下一笔又一笔。

故事会因此改变吗？却没有。正因为它只是缝隙中生的杂草，无法被摧毁却也无法抵御狂风的席卷，只是顽强地，宣示自己的存在。如果你愿意，尽可以沉溺在它所要展示的一整片星空。

暴君摧毁了一切，航手兰却留下了。如果忽略了他们的针锋相对，这算不算是一种默契？或许，当春来时，这便是他们都想要的结果。

然而踌躇满志的青年在堕入陷阱之初便被挡在了故事的大门外，怀抱着还未开始的想象堕入无边的深渊。垃圾们还在晒着太阳，航手兰默默掘着土，等待着下一任君王，会选择苟延残喘，还是毁灭。

66、写的真好啊

67、150901这里是舰长广播 无需惊慌 各位 我们只是正在穿越空间界面 冲击与恐惧都是难免的 但这时的航向攸关紧要 请坚守岗位 请保持希望

68、生而负债。

69、一星是留给看两遍也不大懂的自己

70、<http://tieba.baidu.com/f?ie=utf-8&kw=君侠>

《地底三万尺》

您看《地底三万尺》时，喜欢君侠吗？诚邀您加入君侠吧！

在这里可以自由畅谈关于这本书关于君侠的感受哦！

71、朱少麟的《地底三萬呎》，比過去作品更加深入鑽進人腦。無論技巧、故事、寓意都遠超過去水平的一部小說，那三萬尺，正是我們的深處，無可見底的部分。

故事不是順敘法，卻亦不是倒敘，而是徹底的逆流描寫。朱少麟過去筆下努力描繪人物的心靈自由，這次的人物描寫雖然沒有過去的集中，但顯然在於那不是重點。今次故事的主角不是任何一位人物，乃心靈。有人把她三部作品比較，指出《燕子》的人物形象寫得最深入，而《地》則最淺淡。翻開小說，作者第一次把故事斬開四部分，以逆流而上的方法，由現在寫回過去，徹底解剖及重點描述心靈，來自不同角度，再組成心靈自由的問題，從而形成帽人、紀蘭、君俠及辛先生的現在性，是何其地遭受桎梏，從過去揭開他們的原形，那就是深處。

「每個人都有屬於自己的地獄。」這是我印象最深的一句。

《地底三萬呎》是否作者對人類心靈作出的一次反思，我無辦法肯定。三部分別在十年內寫成的小說，逐步自個人心靈走向整體心靈自由的描述，朱少麟把這個每個人也隱藏的人生問題，探索到最深，甚至幾乎以漫遊的姿態表現出來，正如寧靜的星艦啟航，整篇都以自我探索的方式挖掘辛先生心裡三萬呎的空間，這些都要讀者自行參與整個時空旅程方可感覺得到。

非常現代主義的內容，散發的後現代魅力，是這部小說使我著迷的地方，徹頭徹尾對人類內心的剖析與呈現，透過漸趨成熟的意識流手法，並加諸自我的心靈體會，組成三萬呎的厚度。假如你對自我心靈作出過無數次抑制與抗拒，可考慮一看此部小說，或許帽人、紀蘭、君俠和辛先生當中有一個就是你。

自我的無法解放與道法自然的對立，是心靈危機產生的元兇，小說人物大多是在這種意識形態下活動，當然作者的描述是集中於束縛上的。至於解放的訣竅，仍在各人心裡，我們都愛掩飾自己。我們如何走出地獄？

72、原来奇幻不只是奇幻。

73、结尾像少年派的解说有既几分悲凉，一切的绝望都不过只是想像。什么都不留下，比轰轰烈烈更荒芜吧。还行。

74、朱少麟是個很有趣的作家

他的第一本書#34;傷心咖啡店之歌#34;

在投稿了好幾家出版社後接不被錄取出版

直到九歌出版社編輯看到後大為讚賞

接著這本書大賣,把原先危機的九歌出版社也救了起來

75、因为这本书我开始喜欢这类型的书本了

76、地底三万尺

77、陈信宏书单打卡

78、看電子書就是這樣子，常常意識不到快結束的時候忽然發現已經結束了。不知不覺，斷斷續續今天讀完了。她的書因為阿信知道，但是還是很容易讓我讀下去的。總是覺得有一種腔調還蠻喜歡的，因為自己讀得太少，分不出來是臺灣的還是作者本人特有的。

79、作者文笔真的很好，感觉是与生俱来的。

80、第二遍结束 乱世浮生 漂浮吧飞过混乱世界

81、想来想去昨晚游离在卡夫卡的森林中时终于还是翻出了曾经写下一点字的手抄本，写下一点就在那个时候窜上心头的感念。因为会受到身边一些朋友的灵感触动，我只叫它感念好了。

那个世界似乎从一开始就在用一种黑洞般的向心力吸引着我，我胆子不大，却爱做这样的冒险。于是一下钻进了帽人的头脑，一下跳到纪兰的天台，再又回到辛先生一辈子都不可能忘怀的梦里，

《地底三万尺》

那份人类从一生下下来就无法稀释的孤独和迫切渴望与另一种生命靠近的欲求，力道刚刚好的行程了一种对撞。有人去渴望改造另一个人和另一个世界，有人偷偷的注目着他人的行踪以静待变，有人莽撞的爱，有人无奈的逃。而河城，终不过是哪个有着耸入天际的全球闻名大厦城市之外的一个概念地，现实刚好也都以光线折射后的模样投射在河城的土地。河城的现实，就是作者心中的乱世浮生，在臆想中的投射，有一点失真，有一点走样，其实蛮像活在这个巨大星球上的每一个人看到的世界。卑微者有卑微者的低视角地平线，精英们有精英的摩天大厦足够指指点点统领河山。他们看到的高和低毕竟不同。

每个人都像一颗天体，在自己的轨迹上独立运转，这个时候不需要认识别人也不需要认识自己，只要自转就好。这样的生命只有一个维度，就像帽人曾经的世界最知名公司，像纪兰辛先生冒失到妄图颠覆一切的青年时代，也像君侠一样过着那样优越而又压抑的的大学生活。而这些天体毕竟要经历公转，会在有一天突然间与另一颗擦肩而过，发生一个故事，融入一个社团，于是生命的刻度上有了对比的概念，有了横向的好与坏多与少的界河，他们的步骤被打乱，他们的掩藏起不需要外露的余兴节目，专心致志的过着群体生活。所有遭遇到的种种，就像在学校受了学长欺负的孩子一样，需要用一种方式自体消化。于是有了辛先生在自责后学会各种程度的肆意施暴，纪兰在失去后学会无度挥霍自己的爱。河城成为一个巨大的假面舞会，真相则被掩埋在垃圾群里。

而读故事的你在第一行字开始会想知道河城的真相吗？或者，你想知道你所处的现实世界的真相嘛？你认为经历过的人，喝过的咖啡，嗅到的空气清新剂，或仰视或俯瞰的世界，你真的了解多少？回到玛蒂的故事好了，马达加斯加的迷雾最终被封存在她的鲜血中。无论你在福布斯榜上有多耀眼的排行，无论做着多么统帅的职务，无论用多少钱，多少人来为自己每天的梦境埋单，或者只是都市里最低级的行走者，是那种走到街上会被无端一瓶硫酸泼到丧生的过客，你终究不会知道，面对你的人心里面最深处的余兴节目其实那才是他最珍视也最宝贵的避风港。哪里有你想要的一切，即将谈成的合约，即将成就大业的故事，或者甚至是即将得到的你认为叫做真爱的东西。于是你通过谷歌引擎寻找着关于他的一切，于是你试图用蓝色幕布聚光灯打亮他的脸，逼问他最内心的故事，于是你不顾一切的付出着，渴望得到哪怕只是一丝丝的情绪流露。而这种探求，会不会是你在河城之旅中，已经践行过的，找到结果了嘛？你真的懂得了他吗？或者只是我的个人猜想，读朱少麟的时候，总有一种感觉让我觉得她在藏匿着什么，却又同样矛盾的渴望通过一种透露让人至少懂一些，获取一些人与人之间因为找到相通点，才能形成的安全感和陪伴。歌者，比谁都容易孤独。讲故事的人，也是。

河城和朱少麟笔下的有着世界著名耸入天际大楼的城市，唉，烦，我暂时叫它台北好了，还有读这个故事的人正身处的地方，其实一摸一样。没有谁愿意生来就被抛进河城，就像上班族不愿意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在公共交通和日常琐事中纠结在郁闷和肝火之间一样。藏匿着满怀的愤懑，对自己的状况不满，渴望改变，为了害怕变态，就要从另一种群体上获取一点点心理平衡。于是在灾难来临的时候，人们抛弃从来与邻居锱铢必较的争夺，大方的捐款捐物；在病毒入侵之际，世界上的医疗机构放弃被标有秘密的档代码，愿意分享血清来共同拯救地球。

世界上的这一切的投射，或者在朱少麟的心理，就都在河城。各种罪，各种错，各种抬不起头，人世间的种种经过折射，来到这里。每个人都要为自己的过去埋单，就是辛先生的秩序，也是每一个被他统领的人所不得不遵守的秩序。这个秩序不可以被打破，君侠所做的一切要改变的努力，和帽人这个唯一觉得自己很清醒的人所保持的缄口不言，成为世界上两种人群的代言。君侠和辛先生的对峙，每一天，在地球的每一个角落都在上演。而人类，毕竟被进化成一摸一样的同类，于是辛先生和君侠的脑海里，有了另外一个空间，那是星舰卫队向总部的求援呼叫，是总部对迷航战士最贴心的宽慰和关怀。人与人之间最原始的群生关怀。

如果你不在河城，你会把一切当成一场逻辑混乱的闹剧。也无所谓，其实也无非就是一个故事而已。不要去探寻真相，就像永远永远不要希望看透你身边人的DNA一样。而如果你有你的河城，你是选择辛先生一样的肆意指点江山，君侠的寻求改变，还是帽人的缄口不言。

我，不详。

《地底三万尺》

我只是说一个我自己的观点好吗，那就是走进河城，就算得不是谁的“错”，但总归是你的所为或主动或被动的选择了它，然后呢，朱少麟在最后给了这个世界的读者一份很宽慰的大礼，把河城拆散，当做梦一场也好，当做一个正式的ENDING也好，总算是所有人都在某种意义上可以宽慰了。

而河城如果不倒呢？那么，我选择把自己交给命运。

82、太好了吧

83、垂直解析之极致。

84、买书的那天是mayday到第一次到广州开演唱会，因为ashin的推荐，那时上高一看得不是很懂，觉得故事很奇幻~

85、有必要带着第一遍的浅读完成第一次的浅解

ok在“我不详我以外不详”之后我想我终于知道为什么公主会称它为“鸡肋”

有些时候呢看太清楚呢反而会失去喜感

所以一开始就太认真反而从一开始你就输了

拼图拼或拼不出是次要过程是美好的

这感觉很像《海边的卡夫卡》做最坚强的十五岁少年在入口石的引导下见识一个全新的领域

也是晕乎乎的不是完全吃透就像酒醉激起再次品味的冲动

我想作者之所以选择一种让人无法一眼看透的方式来表达心里的想法一定有他的原因

那就是各种解码的问题自然地筛选出适者有选择的告知

很奇妙

最终每个人读到得到的都不一样

就像人生的各种岔点选择和结局

回到小说本身

我读到的大多是孤独

归根到底人是一种需要群居的动物因为在人性中有种最怕的东西叫寂寞

浩瀚宇宙中渺小的星舰里微尘一般的人类

《地底三万尺》

小说这东西就是作者的内心世界 人都说作家是在用自己的生命创作 谱写自己的思想

那么既然决定闯入别人的领地 就要准备好迎接一切光怪陆离

就好像走进植物迷宫花园一样 你的目的是走出迷宫还是欣赏美景消度时光呢

我选择一边看风景研究草木 一边找出路 出不去的话就干脆一直玩在里面咯

到处都是风景总算不虚此行

86、 杂乱的叙事，在翻过最后一页的时候突然变成了丝丝入扣的精巧，原来所有人都在这一个局中相互影响、相互亲近、相互伤害、相互污染。只可惜，叙事过于细碎详尽，以至于杂乱，就像纠缠在一起的珠帘，一眼看不透谁和谁相邻，谁又和谁是一条线上的。如果不是借一个一直游离在主要情节之外的人物来说出线索，这样的连环套不知会让多少人云里雾里。就好像一幅拼图，到了最后才看到了全局的真面目。

然而这主题，却又是那样的惊人。“在河一般的时空长流中，。。。。。。我们见到凡是被聚合诞生的，都是深深的积累，任何一丁点存在都有意义，一切和一切都有关系。前方宛若出现了终点站，又像是起点，正发出永恒的召唤，除了归向那无限宁静的召唤之外，我，不详；我以外，不详。”

从哲学上讲，这本书宣扬的是宇宙不可知论，同时也延续了在《伤心咖啡店》出现过的存在主义论调。一部能将哲学如此清晰地展现出来的小说，我很佩服，虽然有些生硬，但好过那些在我读完很长时间之后才渐渐想明白的大部头。

如果说《伤心咖啡店》最后提供给我们的是现实的方法论、让我们参考执行的话，《地底三万尺》只是告诉了我们一个原理，至于在现实中的意义就要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了。

在此，只是我的一点小看法。人们向着未知的方向走去，禀赋各异又如此残缺，冥冥中不断被其他人吸引、感染。如何的改变与如何的堕落，不是我的初衷，也不是世界的逼良为娼，自我与世界共同作用，推动了前进的脚步。于是一切都是择不清因果的，我不但是前因，也是后果。其次，小说中刻意模糊了时间与空间，是要提醒我们另一方面的不清楚，如果从某一个横截面看，谁都不是谁。

知道了认不清，反倒可以以轻松的心态迎接生活吧？何必较真何去何从呢？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也是很高的境界吧？

在整部小说里，唯一没有大改变的只有纪兰，她是个异类，代表了人最单纯的爱。这种包含了亲情、友情以及性的爱，对所有人都有着巨大的吸引力。她能无惧罪恶，也能无限释放。然而却也无力，无力羁绊住最爱的人，施爱的结果是被人利用。虽然得以逃离杂乱的关系，但逃出去后又能如何？哪里不也是一样的坏？我们的爱原来如此卑微。

其实，我对这部书有很多不满意的地方。首先，前十个篇章简直写得太烂了。所谓的犀利是要有深厚根基的，否则就是轻浮的尖酸。不懂历尽沧桑的男人的玩世不恭+愤世嫉俗，就不要装蒜，省得弄出这样的文字，仿佛是悍妇骂街。

还有，其中的不少地方都流露出台湾言情小说的情调，让我起鸡皮疙瘩。比如人物的外貌，媚俗的腔调。更受不了的是对漂亮男性角色的侧面描写，总让我感受到在男权主义压制下女人对男人莫名其妙的崇拜。

《地底三万尺》

在最精彩的升华部分，文章中有一个巨大的错误。作者混淆了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这两个概念。在那一段里，“世界是我的表象”，指的是主观世界；“我是世界的表象”，指的是客观世界。两者不是一回事，所以这两个前提是推不出后面的结论的。这实在是令人遗憾，就好像本该很漂亮的姑娘脸上却有颗大黑痣那般倒胃口。

我也讨厌那从《一千零一夜》里学来的叙事，大故事里嵌套小故事，而且明显是作者不知道这些话该怎么写进去，只好十三不靠地扯出一个故事又一个故事。《一千零一夜》用这种方式可以说是古时候的质朴与叙事的创新，然而在当下这个有那么多叙事手段的时代实在不妥当。

总的来说，这是一本很鸡肋的小说。

87、还蛮有趣

88、完全没有看懂...我是在秀智商么...

89、四星半

90、花了一個禮拜讀完這本書。感覺還需要再讀一次才能讀懂。

91、我5月底回国，包子你要哪一张？你给我邮件吧

hengljh@gmail.com

92、嗯嗯~~恒恒你什么时候回来~~~

我想让你帮我带green day的碟的说~~~~~

93、论垃圾——这个世界的一切，包括你在内，要不就是垃圾，要不就是渐渐变成垃圾中，垃圾本身就是历史。

1、被幽暗过去囚禁的我们.....走出心牢，逆光绽放出【暗夜芳菲

】=====河城是个远方的小镇，远到可以用“边境”来形容，荒凉的边境。一切以一个垃圾厂的污秽杂物开始，以沿途美好的乡郊田园风景结束。或许开始不能被称为开端，结局亦不是该有的结束。跟随着故事里的人从河城最后的岁月慢慢追逐到一切开始的地方，真相慢慢揭开，我却越来越茫然。河城是个中转站，这里有破产者、罪犯、哲人、重病者、或许也有疯子吧。没有公民身份认可的一群人，所以河城从来没有警戒线，却不常有人逃出去。也有人称它作“心牢”，灾难、巨变、情感、流浪、怪癖、过去.....大家都被困在自己构造出的铁栏里，无力挣脱。我喜欢帽叔，他对于河城来说也许只是个边缘人，分析垃圾是他的乐趣，是他的生活情趣，他看穿或看不穿一切暗地里的阴谋诡计，会在适当时机出现，从不多嘴，他的故事只讲给一个沉睡的病人听。我甚至想这一切对话会不会只是他自己想象出来的，因为也许他从始至终也只是只鬼，直到最后他也没有搭上离开的客车，是因为他本来就不属于这个城市，还是他根本就不曾存在。我们只能相信，他的苦难是真实存在过的，他正以他的方式迎接。纪兰的情感是她被囚禁在河城的唯一原因，她没有迷失，只是过分执着，甚至到最后我也不知道该不该相信阿钟的判断，我宁愿相信陷进去的是全部的三个人。小兰爱哥哥，即使最后兄妹关系演变得糟糕至此，但我深信不疑当初“不愿抛下哥哥”的小兰还在。她对赫奕的情感，让我们看到这个爱到至深至真的女子的本性，爱得全心全力的女孩总是让人疼惜的，我很庆幸有一个人可以让她逃离那个城市，远离残忍的时光。对君侠-手术刀之狼，这么优秀的惹人怜爱的男孩，在不为人知的世界里宣泄自己的疯狂。亲情的伤，一步步将他推进情不自禁犯罪的地步。乖乖的他用自己的温柔方式逃离心底的阴暗，或者他是想好好爱每一个人的吧。他对辛先生的情感是感激、是崇拜、是依赖、是惺惺相惜、是责任，我看他试图一步步让辛先生脱离失控的深渊，真正的辛先生也许在他来河城的路上就已经死去，他说他要表现真正的自己，于是他在河城逐步放纵自己、折磨自己，一生情感路上的坎坷和揪心最终打败了他吧。过度的放肆终究只会演变成永远无法自拔的沉沦啊！以辛先生的鬼话开篇，以辛先生的故事落幕，一个接一个故事将我们不断套牢，最后只是幻化成宇宙洪荒中的一条河流，时间、空间都失去了意义，人类只不过是由无数水滴构成的幻象。可惜只有秃鹰在人之将近的时候，感悟到了，却无人可解。直到最后，我仍不知暗夜芳菲开在河城的意义；也不知道那个被军方囚禁在地牢里的人究竟是谁，辛先生又要从他那里知道什么；小麦，一个从始至终至讲过一句话的人，只记得他心心念念去看了航手兰。人生就像一个伪善的牢笼，我们被“过去”狠狠地拷住，不知不觉沉沦。试图爬出来吧，你会发现世界只不过是一幅静止的话，一朵精致的花。

2、刚开始读时觉得写得非常棒，特别是对于垃圾的定义。另外书的每个部分都是从不同角色的视角进行描述，可以进行前后的对照。让读者可以逐步、多角度了解角色的背景。例如读到后面才知道辛先生和纪兰之间复杂的关系，君侠为什么会坐牢？等等。但是读到最后几页时，迷惑了，这一切到底是一个疯子的臆想还是一场梦？为什么前面辛先生在山上碰到哪两个少年和后面碰到的结局不一样？还是一切都是辛先生掉下山崖间幻想的？迷惑了。

3、读过咖啡馆和燕子之后读的，没看懂。朱少麟说过，这是她最用力的一本书，每个字都琢磨过。可是我想问，会不会用力过猛，搞得太复杂深奥了？感觉里面太多符号，情节也匪夷所思。我不怀疑她投入很多心血，但一本书首先要让大多数人懂，不然干嘛出版呢？深入浅出才是真本事吧。

4、这是我第二次看这本书了。第一次是从海图借的。看得飞快，可以说是欲罢不能，只好每天背着它绕过半个北京城上下班。看完这本书，我又专门找了个作家的另两本书看，《燕子》和《伤心咖啡店之歌》，但还是觉得都没有这本好看。这是一本我觉得没有办法归类和写简介的书，我说不清楚它到底讲了一个什么样的故事。反正很离奇，也很好看就对了，整本书看下去没有一点卡住的地方，看到后来竟有一种想快点看完又舍不得看完的感觉。昨天在首图又偶然看到这本书了，破破的摆在书架上好心疼，忍不住借出来，想把它粘补好，再重温一遍~

5、想来想去昨晚游离在卡夫卡的森林中时终于还是翻出了曾经写下一点字的手抄本，写下一点就在那个时候窜上心头的感念。因为会受到身边一些朋友的灵感触动，我只叫它感念好了。那个世界似乎从一开始就在用一种黑洞般的向心力吸引着我，我胆子不大，却爱做这样的冒险。于是一下钻进了帽人的头脑，一下跳到纪兰的天台，再又回到辛先生一辈子都不可能忘怀的梦里，那份人类从一生下下来就无法稀释的孤独和迫切渴望与另一种生命靠近的欲求，力道刚刚好的行程了一种对撞。有人去渴

《地底三万尺》

望改造另一个人和另一个世界，有人偷偷的注目着他人的行踪以静待变，有人莽撞的爱，有人无奈的逃。而河城，终不过是哪个有着耸入天际的全球闻名大厦城市之外的一个概念地，现实刚好也都以光线折射后的模样投射在河城的土地。河城的现实，就是作者心中的乱世浮生在臆想中的投射，有一点失真，有一点走样，其实蛮像活在这个巨大星球上的每一个人看到的世界。卑微者有卑微者的低视角地平线，精英们有精英的摩天大厦足够指指点点统领河山。他们看到的高和低毕竟不同。每个人都像一颗天体，在自己的轨迹上独立运转，这个时候不需要认识别人也不需要认识自己，只要自转就好。这样的生命只有一个维度，就像帽人曾经的世界最知名公司，像纪兰辛先生冒失到妄图颠覆一切的青年时代，也像君侠一样过着那样优越而又压抑的的大学生活。而这些天体毕竟要经历公转，会在有一天突然间与另一颗擦肩而过，发生一个故事，融入一个社团，于是生命的刻度上有了对比的概念，有了横向的好与坏多与少的界河，他们的步骤被打乱，他们的掩藏起不需要外露的余兴节目，专心致志的过着群体生活。所有遭遇到的种种，就像在学校受了学长欺负的孩子一样，需要用一种方式自体消化。于是有了辛先生在自责后学会各种程度的肆意施暴，纪兰在失去后学会无度挥霍自己的爱。河城成为一个巨大的假面舞会，真相则被掩埋在垃圾群里。而读故事的你在第一行字开始会想知道河城的真相吗？或者，你想知道你所处的现实世界的真相嘛？你认为经历过的人，喝过的咖啡，嗅到的空气清新剂，或仰视或俯瞰的世界，你真的了解多少？回到玛蒂的故事好了，马达加斯加的迷雾最终被封存在她的鲜血中。无论你在福布斯榜上有多耀眼的排行，无论做着多么统帅的职务，无论用多少钱，多少人来为自己每天的梦境埋单，或者只是都市里最低级的行走者，是那种走到街上会被无端一瓶硫酸泼到丧生的过客，你终究不会知道，面对你的人心里面最深处的余兴节目其实那才是他最珍视也最宝贵的避风港。哪里有你想要的一切，即将谈成的合约，即将成就大业的故事，或者甚至是即将得到的你认为叫做真爱的东西。于是你通过谷歌引擎寻找着关于他的一切，于是你试图用蓝色幕布聚光灯打亮他的脸，逼问他最内心的故事，于是你不顾一切的付出着，渴望得到哪怕只是一丝丝的情绪流露。而这种探求，会不会是你在河城之旅中，已经践行过的，找到结果了嘛？你真的懂得了他吗？或者只是我的个人猜想，读朱少麟的时候，总有一种感觉让我觉得她在藏匿着什么，却又同样矛盾的渴望通过一种透露让人至少懂一些，获取一些人与人之间因为找到相通点，才能形成的安全感和陪伴。歌者，比谁都容易孤独。讲故事的人，也是。河城和朱少麟笔下的有着世界著名耸入天际大楼的城市，唉，烦，我暂时叫它台北好了，还有读这个故事的人正身处的地方，其实一摸一样。没有谁愿意生来就被抛进河城，就像上班族不愿意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在公共交通和日常琐事中纠结在郁闷和肝火之间一样。藏匿着满怀的愤懑，对自己的状况不满，渴望改变，为了害怕变态，就要从另一种群体上获取一点点心理平衡。于是在灾难来临的时候，人们抛弃从来与邻居锱铢必较的争夺，大方的捐款捐物；在病毒入侵之际，世界上的医疗机构放弃被标有秘密的档代码，愿意分享血清来共同拯救地球。世界上的这一切的投射，或者在朱少麟的心理，就都在河城。各种罪，各种错，各种抬不起头，人世间的种种经过折射，来到这里。每个人都要为自己的过去埋单，就是辛先生的秩序，也是每一个被他统领的人所不得不遵守的秩序。这个秩序不可以被打破，君侠所做的一切要改变的努力，和帽人这个唯一觉得自己很清醒的人所保持的缄口不言，成为世界上两种人群的代言。君侠和辛先生的对峙，每一天，在地球的每一个角落都在上演。而人类，毕竟被进化成一摸一样的同类，于是辛先生和君侠的脑海里，有了另外一个空间，那是星舰卫队向总部的求援呼叫，是总部对迷航战士最贴心的宽慰和关怀。人与人之间最原始的群生关怀。如果你不在河城，你会把一切当成一场逻辑混乱的闹剧。也无所谓，其实也无非就是一个故事而已。不要去探寻真相，就像永远永远不要希望看透你身边人的DNA一样。而如果你有你的河城，你是选择辛先生一样的肆意指点江山，君侠的寻求改变，还是帽人的缄口不言。我，不详。我只是说一个我自己的观点好吗，那就是走进河城，就算得不是谁的“错”，但总归是你的所为或主动或被动的选择了它，然后呢，朱少麟在最后给了这个世界的读者一份很宽慰的大礼，把河城拆散，当做梦一场也好，当做一个正式的ENDING也好，总算是所有人都在某种意义上可以宽慰了。而河城如果不倒呢？那么，我选择把自己交给命运。

6、看朱少麟是从（伤心咖啡店之歌）开始的，的确她的作品带给我的是一些思考，从海安的放荡到玛蒂的迷茫，我们能发现生活中有着许多像他们一样的人

7、不去推敲光阴是不是真的只能顺着往前漂，关于时光隧道的方向和任意性已经有科学家作出了假设，这本书也从来没有追求过逻辑或者现实，但是它给的启示到是可以反复品味，The light at the end of tunnel is not an illusion, but the tunnel is 我们所追求的远方，到底是大团圆结局还只另外一个幻灭的开始？人与人在这条交光阴的隧道里，到底是同向漂流，还是交错着彼此招手然后走失？看完了地底三

《地底三万尺》

万尺，每几页都有这么几句话让我感叹下，小小呼应下，然后搁下书去做别的事情，就这样慢悠悠的花了半个月才看完。怎么评价呢，这样说吧，看完了你会看第二遍，看第二遍你还是会觉得好看，我向来是急着知道故事结局，知道结局了就不会再看一遍，除了三本书，没有哪本书我完整看两遍以上的。倒不是说它有多经典，也不是多有内涵，是“好看”。像万花筒，你看到的是一页页色彩斑斓的小纸片，翻一页，就是一页的光怪和陆离，你不急着看下一页，你慢慢的研究，惊喜于小窗口里看到的大世界。然后等着自己头脑里蹦出的语汇和它交互。谢谢，这个礼物。

8、看到很多评论说朱少麟的这本书从理想化走到了现实性，不太认同，朱少麟的书强烈的个人特色就在于浓烈的哲学性和理想化，伤心咖啡店燕子、地底三万里不过是正向和反向的区别，现实中不会有海安似地句句哲理深刻，活的透达的人物，但也罕见三万尺中的个性阴暗心理扭曲，现实中绝大部分的人都是普通人，普通的阴暗普通的扭曲普通的虚伪也普通的通达普通的善良普通的向往自由普通的思考一些普通的哲学命题，这个女宁不普通，她的书并不成熟，无论是人物性格的面谱化和不太自然的哲学思想植入的倾向，但她的重点不在书中人物的现实性，是一种精神性的思考，她是书中的艺术家，而不是一个书匠，她知道在重要的地方细细打磨，而不为了谄媚大众而将整件作品磨得圆滑。但的确相比之下，地底三万尺要成熟很多也晦涩很多，很难清晰地了解这本书想要表达什么，又看了遍结局，发现一句很奇特的话，大意是飞船燃料不足，“辛先生，只有当你变得不像你，我才会害怕你”燃料已充足，继续航行，也就是说这句话是自我航行的燃料，因此擅自揣测本书是不是讨论本我，超我和自我的问题，所谓的表象也就是超我，而那些阴暗的无法控制的行为是本我，当超我过度压抑本我，最终会导致性格扭曲，“辛先生，只有当你变得不像你，我才会害怕你”暗示不要过于压抑自己的本性，做真正的自己呢？联想到本书的第一部分【其实算是本书的结局】：“南晞双手撑住床沿，和辛先生长久地深深对望，南晞的酒窝渐渐现出了甜意，最后成了笑靥，“辛先生，我说，辛先生，只有当您不像您的时候，我才会害怕您。”辛先生满脸刚强的线条忽然全断了弦，神情整个柔和了下来，他和南晞之间不再有言语，只有充满了解的善意”因为了解到终于不用把自己包裹在超我之中，可以在一个人的面前暴露出本我，辛先生的重负才终于放下了吧。写到这儿，发现看见的不是书，而是自己的心

9、《地底三万尺》，几个月前就读过了，但没有读得很懂，模模糊糊的，大致有个印象，知道朱少麟这次讲了一个奇特、甚至诡异的故事，无论从叙述手法，还是从故事本身来说。当时就想着以后要重读一遍，把脉络仔细梳理一次。这回端午节假期，心中忽动，就把这件事做了。有了之前的基础打底，27万字的小说一天便读完了。故事发生在河城，除了城市管理者之外，城中收容的尽是破产而失去身份的公民。故事的人物关系如下图所示。其中辛先生、辛纪兰、阿钟、君侠、帽人、秃鹰这六个，是主要人物，前三位构成的那个三角是因果的缘起，辛先生进入“河城”之前就存在的故事，后三位是辛先生进入“河城”之后出现的人物，见证了前面那个三角衍生出的种种事故。这六个人是全局的，贯穿了整篇四个章节。其中，第一部“垃圾”是以帽人为视角写的，第二部“航手兰之歌”以纪兰为视角，第三部“那只鹰曾经来过”是君侠的，第四部“宁静的星舰飞航”则是辛先生。秃鹰最特殊，看似四部主要的故事都与他关联甚小，偏偏他又无处不在，哪一部里都有他的身影，就连最后的一串解谜里都安排了他的一环。除了这六个之外，其余人物是局部的，南晞、小麦属于第一部帽人的故事，他们既帮着完成了帽人这个人物，又交代了辛先生和君侠之间的特殊关系。赫奕与欧玛只在第二部出现，是为了完成纪兰的故事而加入的。第三部里还有囚犯、秘书、三百磅医生这几个局部性人物，因为没名没姓，而且为了避免图面太过繁杂，就不画入了。说过了人物，来说情节。四个部分的时间顺序是颠倒的，也就是说，第一部的情节在时间上发生得最晚，第四部最早。下面就一部一部来看吧。第一部，帽人出场了。他在河城里以收集处理垃圾为生，业余时间则利用垃圾研究产生它们的主人。帽人之前的经历，小说也交代了，到最后我们才知道他进入河城也是拜那个纠缠不清的三角所赐。这一部的主要情节是讲河城在关闭前夕，辛先生为了给自己的私人助理君侠安排离城之后的出路，怂恿倾心自己的少女南晞谋杀重病的小麦，因为小麦的外形与君侠相似，他死之后，后者就能借用他的身份在河城外生活。此事被关心南晞的帽人发觉，拆穿，也被蒙在鼓中的君侠拒绝。最后，小麦送医，君侠回监。在河城关闭的时刻，南晞留下来照顾着病重的辛先生，帽人点燃了回收场的垃圾，孤身离去……读完第一部，最令人好奇的便是辛先生与君侠之间的关系。第二部是辛纪兰的爱情故事。纪兰有过一次牢狱之灾（同样是拜那个纠缠不清的三角所赐），出狱后长期失业，来到河城投靠哥哥辛先生，辛先生安排她打理河城的园艺。纪兰喜欢上了赫奕（当时我是这么以为的），君侠喜欢上了纪兰，而辛先生多般阻挠纪兰与赫奕二人的交往。直到纪兰分别与赫奕、君侠相约逃离河城的时候

《地底三万尺》

刻，她才发现了前者的虚伪与后者的真诚。最后，赫奕带着纪兰从哥哥那里偷来的钱离去，而纪兰带着君侠留给她的钱离开了河城。读完第二部，最令人不解的是辛先生与纪兰这对兄妹之间的过往。第三部是君侠，这个小说到此最令人有好感的人物的故事。他出身在一个奇特的家庭，妈妈毒杀了自己的丈夫（我理解是这样）。经历了动荡的童年，天资聪颖的孩子立志做一名外科大夫，进入了医学院。然而，青春期的少年迷失于情欲，成了绰号“手术刀之狼”的惯犯，利用一柄手术刀撬门入室，与女性发生关系。因为他出众的俊美与温柔，对那些女性而言，他的性侵与其说是伤害，毋宁是一种享受。直至他被一个小孩击晕，锒铛入狱。之后，他被辛先生挑中，外放到河城，暗中看护一个囚犯。原来，河城一直受军方秘托，刑讯一个与政府高层有莫大牵连的囚犯。这时，河城附近发生了一起空难。辛先生从此之后性情大变，不但将那个囚犯折磨至死，更是严苛对待城中的居民。读完第三部，不少谜题已经解开，但启人疑窦之处在于辛先生的突然转变。第四部讲的是辛家兄妹与阿钟，这个纠缠不清的三角。即便读完全书，我也不是完全确定他们之间的关系。我的理解是，纪兰迷恋自己的哥哥，而小辛与阿钟是一对情侣，阿钟成了小辛逃避自己妹妹的挡箭牌。三人之间，包含了多少奇特隐秘的感情。三角因为一起意外而支离破碎。他们做了一个恶作剧，用自己开发的电脑程式入侵政府的网络系统，结果连带引发了瓦斯厂爆炸。事发之后，阿钟和小辛先后去找了纪兰。结果，纪兰去警局自首，独力承担了罪责，入狱服刑。小辛与阿钟都以为是对方劝纪兰顶罪而无法原谅，到最后才明白两个人都没有这么做，但阿钟还是消失了，小辛孤独地生活，直到接到上级的任命，主管河城，成为了辛先生。后面的故事都源于这个三角。帽人因为那起瓦斯厂爆炸而毁容，沉沦到了河城。君侠因为长相酷似阿钟，被辛先生挑中，外役到了河城。纪兰出狱之后谋生艰难，投奔哥哥到了河城。十年之后，阿钟鼓起勇气，来寻辛先生，遇上那起空难，死在了河城。因为阿钟的死，辛先生性情大变，造成了此后河城的种种动荡……到这里，叙事已经完整了。但是作者的用心未尽。在第四部的最后，赴河城履任的辛先生在城外遇到了一对年轻人，在同他们争执的过程中，被抛下了悬崖。在落到崖底之前，他回想起一串互相嵌套的故事。在那串故事里，有秃鹰的诗与日记，有毁容的帽人收集垃圾，有十年后阿钟的坠机，有君侠离开监狱服外役……那么，这些前三部里的故事真实地发生过吗？作者也无法告诉我们，而我们知道答案，就像《少年Pi的奇幻漂流》一样，看我们选择相信哪一个。因为作者采用了与时间相反的叙述顺序，阅读过程中便有了因果倒置的有趣体验，就是先看到一个引人注目、甚至有突兀之感的小细节，读到后来才明白它是如何产生的。我有印象的，就有许多，譬如，帽人拾到的那半张名片，纪兰花房里的那柄手术刀，君侠订阅的那本园艺杂志《巴比伦花园》，他赠给纪兰的那一大笔钱，河城那满城盛开的鲜花……肯定还有很多作者布下而我不曾留意到的。像《地底三万尺》这般迷宫般的叙述，必然是热爱叙事这项技艺的人才会去做的。朱少麟无疑是这样的人。她的前两本小说《伤心咖啡店之歌》和《燕子》，叙述也好，但被故事与立意夺了光芒，而这本《地底三万尺》，叙述则盖过了其他，完全像是一出叙事的冒险。我见过将这一出玩得最宏大的，是写武侠小说的孙晓，同样生活在台湾。他从《英雄志》第18卷开始玩拼图似的解谜叙事，同一时间，不同地点，多条线索，多个场景，同时并进，互相穿插，渐次交融，却不露最后的谜底，就像万千河流同时汇向大海。只可惜，到现在为止，他还未完成这出叙事的创举，或者他终于完成了而我还未看到。我想，如果将来我要这么做，那选择的一定是一个我特别钟意的故事，内里含着特别迷恋的元素，就像在我读书的专业里，学者因为特别喜欢一个分子传导系统，而用多样工具对它进行建模，以求透彻的理解，决策性的微分方程啦，随机性的概率啦，不一而足。孙晓的那个故事，写了足有十四五年，早已与他的生命融在一起。而朱少麟为什么选择这个故事呢？这个故事里又含了哪些她珍视的元素呢？说实话，在我眼中，这个故事有些怪诞，诡异，和庞杂，远不如《伤心咖啡店之歌》与《燕子》那么纯粹有力，予人震撼与深思。但没有关系，令人期待的作家往往都会在完成几部杰作之后，抛出一本引人争议的作品，就像余华在写完《在细雨中呼喊》、《活着》、《许三观卖血记》之后，隔了十年，出的那本《兄弟》，同样用了那些荒诞到失真的情节。《地底三万尺》出版于2005年，至今已经八年了，像期盼余华一样，我们期盼朱少麟的下一步。数月前，写《燕子》的评论时，就说也要评这本《地底三万尺》。但那时压根没想到会是这样一本小说。故事构思与叙述风格大变不说，连语言都改了，多用短句，调子中性，看不出是女性的手笔。于是，写这篇评论，就花了不少时间，做了不少功课，也算掘地三万尺了。但是值得的，因为它来自一个值得我们期待的作家。

10、很喜欢朱少麟，她的三本书我都珍藏。对我影响最大的事咖啡店，但是我觉得写得最好的是地底。悬念、唯美、哲理、残酷还有幽默，统统在书中淋漓地表现了。如果你能坚持读完前二十页，你一定会读完全书并喜欢上它。

《地底三万尺》

11、就在刚才，我读完《地底三万尺》的最后一个字，又把最后一节读了两遍，又翻回到第一页去。仍是意犹未尽，非常清醒。抬起头，原来已过了十二点半。从阿信知道朱少麟，她的书在重庆并不好找。跑遍大半个市区才寻得一本半旧的《伤心咖啡馆之歌》。这本《地底》还是通过网络购得。然而在读到第3页时，我便相信，这不是一本好读的小说。不算好读。小说采用章回制，用不同人物的视角串联，在之前的《伤心》和《燕子》里算是没有使用过的手法。当然这不算罕见，只是作者在时间和空间上的灵活跳跃，开始与结尾相连，或者说没有开始，没有结局，只是从故事的中间一环开始进行，过去与未来交错延伸。老实说，中途有一段时间让我似懂非懂，带着疑惑向下。即使是last chapter的抽丝剥茧，也没有完全消除这种疑惑感。开始觉得《地底三万尺》这个名字非常奇怪。整本书没有序言。没有后记。翻开便是正文，围绕一个监狱一般的河城，居住者几乎都是被注销了身份的人们，更确切的说，是被自己的过往拴住了的人们。“时间，不详；地点，不详。”就这样开始。帽人，秃鹰，君侠，小麦，纪兰，阿钟，辛先生，看似散开其实紧密相连，说是相连又并非亲密无间。就像咬在一起转动的齿轮，纹路却不完全吻合。注定不能带来太多欢愉的环环相扣，注定只能分离。——我们并未停驻，航行尚未结束。在河一般的时空长流中，我们还将继续航行，慢慢游览。我们见到凡是被聚合诞生的，都是深深的累积，任何一丁点存在都有意义，一切跟一切都有关系。我们开始遭遇其他星舰，一艘，多艘，无数艘，全都是漂流者，星星点点，稠密满布在四面八方，各自却又显得那么孤单。我们以光波互相问候，有时同行，有时分道远跑，除了在交会时互换的那一点点善意，我们找不到特定的方向。我们只有继续漂流下去，寻觅光亮。这旅程渐渐成了向光的意念，其余的渴望就如同尘埃一样，纷纷飞散了，淡了。“我，不详；我以外，不详。”就这样结束。我花去一整个星期六的晴朗下午来阅读，光线随天色渐渐暗淡，就好像真的坠入了幽深的地底，或者说是咖啡色的坚硬海洋。心里有钝重的安静。我不想喝水，不想睡觉，我只想拿起笔来写点什么东西。当然了，在这样的故事面前，我什么也写不出来。阿信曾评价它为“华文世界的巨著”，不知道有没有夸张，但是在现在我们身边被所谓青春文学言情小说炒作书目包裹的图书市场中算是一朵奇葩了。《地底三万尺》会让你觉得，作者真的是在每一个字上面都使了力气，比起之前的《伤心》和《燕子》，故事性明显增强，也更显大气和深度。总之，朱少麟使我非常喜欢的，并一直在明显进步着的作家。她的每一本书都像一次回归的旅行，让人获益良多。我在给朋友的信里面写，所谓绕梁三日不知肉味，读了她，我应该会有好一段时间不会想看别的叫做小说的东西。

12、有必要带着第一遍的浅读完成第一次的浅解ok在“我不详我以外不详”之后我想我终于知道为什么公主会称它为“鸡肋”有些时候呢看太清楚呢反而会失去喜感所以一开始就太认真反而从一开始你就输了拼图拼或拼不出是次要过程是美好的这感觉很像《海边的卡夫卡》做最坚强的十五岁少年在入口石的引导下见识一个全新的领域也是晕乎乎的不是完全吃透就像酒醉激起再次品味的冲动我想作者之所以选择一种让人无法一眼看透的方式来表达心里的想法一定有他的原因那就是各种解码的问题自然地筛选出适者有选择的告知很奇妙最终每个人读到得到的都不一样就像人生的各种岔点选择和结局回到小说本身我读到的大多是孤独归根到底人是一种需要群居的动物因为在人性中有种最怕的东西叫寂寞浩瀚宇宙中渺小的星舰里微尘一般的人类小说这东西就是作者的内心世界人都说作家是在用自己的生命创作谱写自己的思想那么既然决定闯入别人的领地就要准备好迎接一切光怪陆离就好像走进植物迷宫花园一样你的目的是走出迷宫还是欣赏美景消度时光呢我选择一边看风景研究草木一边找出路出不去的话就干脆一直玩在里面咯到处都是风景总算不虚此行

13、决定写一些读书笔记，在这个时候，是需要一些记录。或者是书中的人物，或者是作者，或者是身为读者的我，都需要一些铭刻在实物上的东西来证明确实存在过。朱少麟的第三本书，也是最新的书，我找了很久，甚至我第一次听说朱少麟就是因为这本书，然而命运就是这样诡谲，偏偏要我依次将她的三本书读下来，按着他们诞生的顺序，来更深的接近作者的成长。刚刚走出校门的学生，进入迷雾一般的世界，茫然，又怀着一点小小的试探，期望着走出自己的路，失去一些而得到更多。关于梦想，关于社会，关于自由，一连串的问题连着一连串的思考搅动着本就不安的心，鼓动燕子的初航。两种不同的人，选择了不同的道路，也有了不同的结局，看破一切般淡然放手归于来处，抑或不放弃希望地挣扎地生。他们都有了各自的看起来最恰当最完美的结局，在烟火最绚烂的时刻。然而我们时常所见的并不是这样，在早晨绽放出它最灿烂的一刻的花儿，在日复一日的风吹雨打中瓣瓣凋落，渐渐束起自己最坚固的茧，任自己在泥土尘埃中滚落，瞧见这世间最肮脏的一幕，好锤炼成太上无情的心。书里的第一部，就近乎偏激地写道：“唯一有资格当垃圾的就是人。”布满各种爬虫和苍蝇的垃圾场，环境恶劣的游民收容所，人人丢掉了“身份”的日子，衣冠楚楚的执政官和他近乎变态的

《地底三万尺》

心理……这些，就是当我们坠落三万尺所看到的第一幕，肮脏的可怕，阴暗的令人想不顾一切的逃开。可这就是一切吗？一个人人都是垃圾的垂死的社会？这就是答案吗？地狱后面还会有天堂？“辛先生，当您变得不像您的时候，我才会害怕您。”颇具震撼力的一句话，然后辛先生从歇斯底里中脱离了。大概当你以为自己变得很成熟的时候，总会有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屁孩跑来揭你的疮疤吧，你会憎恨还是会感谢呢？然而谁也阻止不了你继续向那条路而去，本来一个人就是那样渺小，何况一句话呢。能改变什么呢？当你被拖入泥潭，才开始挣扎却发现已脱身不及，家人、朋友、面子、生存……这些东西都重重地压在自己的身上，让你的表现总无法像灵魂一样轻盈。于是你开始恨，恨把自己拖入泥潭的一切，恨成为你牵绊的一切。恨把自己青年时代毁了的妹妹和朋友，恨给了自己一个陷阱的官员，恨在自己身上压上了最后一根稻草的无辜的受难者，甚至恨把自己当成偶像崇拜的很像那个人的小助手。你受够了，不想再装下去了，你本就不是什么好人，在决定报复之前，你这样对自己说。于是你的思维开始脱离理智，以及所谓的“人性”，你终于决定放纵了，其实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暴君，不是吗？你终于成功毁了这个地方，毁了每个痛恨的人，毁了一切本不该存在的垃圾，和被成为垃圾的自己。人，大概真的是最称职的垃圾吧。从被制造出来，就不断地接受着各种尺寸制式的考验，不断地打磨着，丢弃着一切该丢不该丢的东西，增加着一切该有不该有的组分，只为了延长一点使用寿命。然而当你终于不用再为了符合尺寸而磨掉任何部分，也没有任何余地可以增加别的组分，活的最轻松如意的时候，也终于迎来了被丢进垃圾场的命运。躺在臭气熏天的垃圾场里，晒晒太阳、看看天空、念念诗、想想之前的灿烂辉煌，其实垃圾场的生活，才是最惬意的吧？尽管承受着外界自以为的容忍和白眼。垃圾的生命力，却是最顽强的，经历的太多、可以冷眼看待一切，却能容忍小小的杂草从砖石的缝隙生出，忍受风雨，成长为谁都无法阻止的航手兰。在无情地摧毁着的暴君心中深深地刻下一笔又一笔。故事会因此改变吗？却没有。正因为它只是缝隙中生的杂草，无法被摧毁却也无法抵御狂风的席卷，只是顽强地，宣示自己的存在。如果你愿意，尽可以沉溺在它所要展示的一整片星空。暴君摧毁了一切，航手兰却留下了。如果忽略了他们的针锋相对，这算不算是一种默契？或许，当春来时，这便是他们都想要的结果。然而踌躇满志的青年在堕入陷阱之初便被挡在了故事的大门外，怀抱着还未开始的想象堕入无边的深渊。垃圾们还在晒着太阳，航手兰默默掘着土，等待着下一任君王，会选择苟延残喘，还是毁灭。

14、嗯...是在看完了傷心咖啡店之歌才又轉頭看這本的，無意中在網上看到，然後趕集似的買回來看完。到現在，也總記得辛先生皺著眉頭的臉，特別清晰。一開始的時候，我不太明白，越到後面越不明白，看完之後還是很疑惑。然後，當我第二天從睡夢中醒來的時候，頓悟了。一條河，一群人，一座城，一堆不為人知的秘密。隨著這條河，漂流著，把這些帶到小溪，帶到大海，帶進千年的地底，三萬呎的地底，最後，剩下一座城，如此寂寞的在這裏。

15、阅读时迷恋书里的一句话，想着它或许会成为同看此书的我们的共鸣，这话是纪兰形容阿钟的，她说：与海潮押韵和星辰孪生。当合上书页，才知道太寂寞的城河故事，一瞬的美好何以盛住？光阴的流转中，我们无一幸免，每个人多多少少都无奈地走了样。来到河城的人，曾经都走在平行于河城的道路上，就是偶然的小事件，就是一个人口中的另一个不经意的故事，时光连声招呼都没打就开始塑造着每一个人，他和她从哪一步开始，就奔着河城，迅速靠近。都是偶发，事件都不足以代表真正的关系，作法都不体现当事人的本质，却足以改变故事走向。看完故事，只感到寂寞。他们寂寞的故事却又安慰了我，毕竟我不曾如此寂寞。身边人相互作用塑造着，被抛向的环境压制着，星舰渐渐不见了启航时的欢欣鼓舞，余下的是飞航中的一片安静。星际飞航，终成星际迷航。但我们只有继续漂流下去，寻觅光亮。除了向光的意念，没有别的渴望。

16、因为据这首歌的词作者本人所说，这首歌是在其看完朱少麟小说《地底三万尺》后而写成的。所以，要知道这首歌的由来，就必须先看完这部小说。首先，看到歌曲名。乱世浮生，严格来说它不是成语，最多也就是两个词语的叠加，由谁原创无从知晓。乱世指的是混乱动荡的时代；而浮生指的是短暂虚幻的人生。这么一说，看过小说的人应该了若指掌了吧。浮生在乱世中的应该就是指这篇小说里的主人公了。看来词作者对这本书结局的解读和大部分人包括我所理解的一样，其实小说前几章节的种种后事描述不过是主人公一厢情愿的想象罢了。透过朱女士所描述的镜像空间折射成了一种真实的虚幻世界。但纵观歌词全篇，我更认为词作者想要表达的并非小说的人物命运或主旨。却反其道，只是赞美了一下小说作者朱女士的神奇功力。然后且看，“因为有你 因为有你 变换整个场景”。这里的“变换场景”刚好呼应了小说的写作结构。朱女士正是将小说分成四部分，而每部分都采用了不同的视角去描述同一个空间时间领域里发生在小说人物们身上的故事。这样的手法十分有特色，也是

《地底三万尺》

不多见的新颖，正如词作者所说实属华语巨作的风范。而后的“那忧郁好像可有可无的道具”，就点明了出彩的谋篇布局甚至把故事本身的忧郁情绪给盖过了，甚至让人兴奋于奇特的思路。而正因为朱女士的独特写作手法往往带给人一种难懂的感觉，有人甚至觉得逻辑有些问题。但词作者显然不同意这种说法，认为逻辑难懂只因为大部分人被框死在了世俗浅显的逻辑模式中，所以才不能理解其复杂的逻辑，这是世界混乱的粗俗而不是朱女士的漏洞。于是就有了“漂浮吧飞过混乱世界的逻辑”。之后的“没有原因为什么一定要有原因”就更能说明这个观点了。一方面，很多人一定不了解作者朱女士的写作思路，而打破砂锅问到底。一方面，也是故事中主人公为什么走向这样的结局，也一定有很多人不解。而词作者用一句“没有原因”就表明了自己的态度。没错，没有原因，也不需要原因。因为这一切是乱世中的浮生，是“把自己交给了命运”。没错，如果一直只是从小说作者角度去写而没有小说的内容就太不应该了。所以词作者还不失时机的补充了这样的话：“经过了谁和谁相遇又谁和谁分离最后把自己交给了命运”。试问，哪篇小说的人物不是在一个这样的轮回里挣扎？“命运像失控的马戏小丑开始哭泣大象猴子跑进城里”这句话就更贴近小说了。主人公命运失了控，像马戏表演一样铺陈在读者面前，惊险刺激，却宛若小丑一般，其实只能在背后默默流泪伤悲；而其他人物们就如同他马戏团里的伙伴，大象猴子...纷纷闯进了主人公最后幻想出来的“河城”世界里，一起荒谬地折腾。如果这首词只是框死在小说里，那么你就一定不会那么在意它。而这首词出彩的部分不在别的，就在于，抽离小说内容，是本身依然富含意义。放眼看现在的世界，何尝不是这样的局面。小说的出发点当然也是现实社会。但不可否认，小说的阴郁色彩始终挥之不去。相反，词作者想法就不太一样了。虽然是这样的让人悲观的环境，而他要带给别人的却是一种充满希望的情绪。所以有了“又吹走了我的悲观的相信”和“就算一秒也要快乐的决心”以及“昨天的烦恼就丢在上个世纪”。所以说，词作者对小说的解读也许也存在着众多的无法领悟，但他抓住了自己的切入点，刻意或无意的避开阴暗晦涩的部分，而把明亮的色彩抹在了词作品中，给人以希望。

17、发一些久远的书摘——在欢声雷动的地方，人很难不面对自己的彻底孤单。——对一个良心犯的最大惩罚，即是给他更多的良心。——每个人都有他的专属地狱。——在不成熟的倾慕中，最受损伤的，不是崇拜者，而是偶像。——除了归向那无限宁静的召唤之外，我，不详；我以外，不详。——善恶是互相牵扯不清的，没有人真正罪恶，也没有人完全无辜，世界就像个大矿坑人人互相挖掘，所得仅只是碎屑，如何界定是非？在我心中，惟一真实的标准只有美。——我将再也不会让你离去，因为在那样的高度，世间一切牵绊都只是尘埃，那儿几乎与天堂接壤...然而，该死的你应该知道，边境最是荒凉。——管你是伟大还是失败，总有一天谁都会发现，人生不过是一出角色扮演，疲劳一辈子全为了别人的掌声鼓励，问题是票房通常很糟糕，而且承认吧，你多半还只是个低薪的跑龙套。——当你已经摆平在地上，你就不可能再跌倒。——这个世界的一切，包括你在内，要不就是垃圾，要不就是渐渐变成垃圾中，垃圾本身就是历史。——以上摘自《地底三万尺》

18、终于看完了地底三万尺。速度不算快,至少与它封面上号召的“邀你一起坠落”的速度相比,缓慢的多。和记忆里的一样,依然出现了不能理解的章节——宁静的星舰飞航。许多看懂这本书的人都说,这一章的抽丝剥茧让他们恍然大悟,原来如此。可惜我却觉得整本书我都能理解,除了这最后一章,也许我不曾真正看懂过。辛先生,几乎所有人都误以为的主角,一个心理些许变态的园艺家,偶然中的注定接管了河城。没错,河城。一个埋葬过去的收容所,收留着那些被自己的过去缠绕无法继续向前的人。君侠,帽人,纪兰,秃鹰,他们都一样。包括辛先生。人的过去是一种很中性的事物,可是好像当主人想起它时它却往往曝露出最肮脏的一面,所以主人总是想把它抛弃,然后就真的把它抛弃,来到了河城。也许并不那么不堪,但是最终都被抛弃。然后每个人都变成囚犯。有一个情节印象很深,辛先生第一次尝试与君侠对话。“不只吧君侠,你应该更聪明一点才对哪,人都需要被发觉啊,在我们的内心深处,总存在着一个奇特的角落,该怎么说呢?渴望被目击,被了解,请告诉我你听得懂好吗?”“你错了辛先生,我只知道,人或许都希望被了解,但是人更希望被误解。”被误解成一个更好的人。在不成熟的倾慕中,最遭受损伤的,不是崇拜者,而是偶像。的确,如果赐予每个人一次机会,让偶像们暴露出真实的自己。没错,真正的我,并非你想象中的优良,我有许多坏处,跟任何人一样脆弱。而所谓颠峰,就是再也没有遮蔽物。书中最喜欢的人物是帽人。世界上也许没有什么东西能像垃圾一样曝露最真实的你。垃圾不擅长说谎。『这个世界的一切,包括你在内,要不就是垃圾,要不就是渐渐变成垃圾中,垃圾本身就是历史。』也许有人觉得这是一本让人厌世的书,但到底是不是呢,也许要到地底三万尺去挖掘答案。朱少麟是个低调却让我惊艳的作者,我猜她并不喜欢别人称她为作家。纯粹,却无比的接近真相。她之前的两部作品都看过,第一部她论述的中心叫

《地底三万尺》

做自由，第二部她告诉我天堂，必然存在缺憾。如今作为十二年来的第三堂课，我正在尝试着了解她想教会我的事。很难说地底三万尺这本书的关键词是什么，也许是过去，也许不是。我想也许要再等一段时间过后重新回想这个问题。有一条建议不得不说，这本书不适合推荐给别人看，特别是在你并不了解对方是否有耐心的情况下，我想有不少人会在读了十页的时候把它扔掉。但是在此过程中没有人失败。说实话，朱少麟竭力描述和表达的东西，并不是通篇浏览所能获得的。这不是本容易读的书，也不是本适合所有人读的书，也许也不适合我读。

19、只记得几年前看完这本书后到处推荐，以至于辗转丢失，片寻不着后果断重新买了一本，并且立刻重读了一遍。这一遍却像是第一次翻阅一样，仍然感到一种探索的艰辛和对奇思妙想的赞叹。这本书就是朱少麟的《地底三万尺》。全书的四个章节各自成一段传奇，连贯起来却是一种时间的倒叙，篇章与人物又互相穿插补充，就像辛先生赞叹的回文诗，不管从哪一个细节研读都能钻探出一个世界，掘出那一整片灿烂的星光。很难用中学语文归纳中心思想的方式来评论这本书，也说不出作者是想传达什么理念和精神。就像很多精彩绝伦的电影，让人度过酣畅淋漓的神奇体验后，其实谈不出伟大的理想和哲理。河城好似一个孤岛，离天堂太远，离地狱也不近，来到河城的人被善恶拉扯着，始终徘徊无处安身，既无法回到正常的世界，又不被准许堕落太多。虽然这是一个虚构的城市，每一个人却又无比真实，真实在那些总也道不完的故事和看不透的人性。河城是失败者的收容站，好像帽人的扩大版垃圾场，但是居民只与城外的世界不相容而已，在他们自己的世界里自有最夺目的光辉和纯真。他们迷失在社会和自己的判断标准之间，权衡不出如何取舍。纪兰小姐是最纯净的因子，她宽容、纯真、善良、耐心，她是拥抱了太多罪恶的灵魂才被掩盖住了自己的光环，她太有勇气面对失败，遇人不淑并不会阻碍她对下一个人的信赖。那样的三角关系永远扑朔迷离，谁陷在了谁的圈套里？任何人都不再是他自己。君侠在纪兰小姐最最低落的时分，在她绝望的谷底，赠予她最最温柔的关爱和带来希望的纸条，最深层的爱都不易于言表。那么谁来解救君侠出囹圄？曾带来希望的辛先生自己的未来又在哪里？只有秃鹰和访客让人安心，因为人只有死去才会在纷繁的尘世结束所有的可能和疑问。在星舰飞航的结尾，一个个打破时间空间的连环故事似有若无地在迷蒙的地底空间悄然连接。我想展开第三次的星舰飞航去到地底三万尺的空间继续回旋。

20、整本书,似乎处处都暗埋下伏笔,而又常常又出乎意料的结果.常常会回头翻看之前的章节,对比之下,发现一些些的玄机.是属于那种我既猜不到过程,更猜不到结局的小说.喜欢帽人,他的垃圾哲学很特别,他说话很尖锐,他观察一切都那么的细致.感觉整个河城在某种程度上都在他的掌控之内.恩...从垃圾看人.(我想到了狗仔...)秃鹰,是诗人,是哲学家,最后发现,原来他还是个抛妻弃子的家伙...纪兰,可是说她是天使和恶魔的结合体么?还是像小钟说的那样,果真不简单的一个女孩.君侠,想到他,似乎有很多层的不同感觉一起出现.温柔的,感情超级细腻的,还是个以那样的罪名进去的囚犯.辛先生,似乎是故事的主线.还真像封底上讲的“随着辛先生的冷酷世界,一层一层往下挖掘...”“从起先的好长官形象,到一个有点孤寂的男人,到...随着内容,慢慢地一点一点地挖出了他的老底,结局却突然急转直下...呼...真难形容...还有一种植物:长夜暗菲.”“只在晚上开花”、“花色是淡红,花心浅蓝”、“越夜它越美”、“照顾这种花,需要爱,但又不能爱太多”我很急着想要知道这书究竟是何结局,这结局,让我似懂非懂...够科幻的~有空一定要再看一遍~

21、女孩子起男生名字果然比较硬朗，不露面不采访，难得写的书还有进步。虽然说是最卖纯文学有点过头，还是蛮不错的小说家。地底三万里，设定类似我很喜欢的灰色的灵魂，当然笔法远远没有那么好，结构也凑得刻意，有点故意打散来呼应的感觉，最近这种写法真的很流行，但是总觉得不够high fashion阿。主题很漂移阿，反正我没大明白，有点受不了那种用乱伦来散步迷幻气氛的做法，没办法啊，这年头能叫人心里有点恶心的骠悍情节真的很少了。人物描写还算可以，稍严厉的说，还是平面了点，年轻的作家总是用太多笔墨来写人物，却没有他们希望的深刻，用事情用故事来写人物才是正路，否则就是言情小说鸟。总的来说，领先大陆年轻作家有段路了，泄气啊。不过后来看了她的成名作伤心咖啡馆，大惊，就是言情小说嘛当年吹成这样，所幸她自己还蛮有追求的。

22、看了两遍。3号是还期。在此之前不打算再看第三遍。老实说第一部到第三部我都很喜欢，尤其是一和二。但是第四部就完全是皱着眉看下去的。一方面自己不是很读得懂，那个被打落悬崖的是辛先生，那么河城里发生的事都只是镜像世界里的虚无吗？还有便是，我必须承认，我唾弃辛先生和阿钟的没有担当。这是个至为平淡的因由，平淡得让前三部的故事失却璀璨色彩。

23、一共读了三次，每次都是从第一页开始，但看不到三分之一就晕了，有点不知所云，但又不由自主的被情节吸引，最后第四次读，终于读完了，有种如释重负的感觉，作者的想象真是天马行空。

24、杂乱的叙事，在翻过最后一页的时候突然变成了丝丝入扣的精巧，原来所有人都在这一个局中相互影响、相互亲近、相互伤害、相互污染。只可惜，叙事过于细碎详尽，以至于杂乱，就像纠缠在一起的珠帘，一眼看不透谁和谁相邻，谁又和谁是一条线上的。如果不是借一个一直游离在主要情节之外的人物来说出线索，这样的连环套不知会让多少人云里雾里。就好像一幅拼图，到了最后才看到了全局的真面目。然而这主题，却又是那样的惊人。“在河一般的时空长流中，。。。。。。我们见到凡是被聚合诞生的，都是深深的积累，任何一丁点存在都有意义，一切和一切都有关系。前方宛若出现了终点站，又像是起点，正发出永恒的召唤，除了归向那无限宁静的召唤之外，我，不详；我以外，不详。”从哲学上讲，这本书宣扬的是宇宙不可知论，同时也延续了在《伤心咖啡店》出现过的存在主义论调。一部能将哲学如此清晰地展现出来的小说，我很佩服，虽然有些生硬，但好过那些在我读完很长时间之后才渐渐想明白的大部头。如果说《伤心咖啡店》最后提供给我们的是现实的方法论、让我们参考执行的话，《地底三万尺》只是告诉了我们一个原理，至于在现实中的意义就要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了。在此，只是我的一点小看法。人们向着未知的方向走去，禀赋各异又如此残缺，冥冥中不断被其他人吸引、感染。如何的改变与如何的堕落，不是我的初衷，也不是世界的逼良为娼，自我与世界共同作用，推动了前进的脚步。于是一切都是择不清因果的，我不但是前因，也是后果。其次，小说中刻意模糊了时间与空间，是要提醒我们另一方面的不清楚，如果从某一个横截面看，谁都不是谁。知道了认不清，反倒可以以轻松的心态迎接生活吧？何必较真何去何从呢？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也是很高的境界吧？在整部小说里，唯一没有大改变的只有纪兰，她是个异类，代表了人最单纯的爱。这种包含了亲情、友情以及性的爱，对所有人都有着巨大的吸引力。她能无惧罪恶，也能无限释放。然而却也无力，无力羁绊住最爱的人，施爱的结果是被人利用。虽然得以逃离杂乱的关系，但逃出去后又能如何？哪里不也是一样的坏？我们的爱原来如此卑微。其实，我对这部书有很多不满意的地方。首先，前十个篇章简直写得太烂了。所谓的犀利是要有深厚根基的，否则就是轻浮的尖酸。不懂历尽沧桑的男人的玩世不恭+愤世嫉俗，就不要装蒜，省得弄出这样的文字，仿佛是悍妇骂街。还有，其中的不少地方都流露出一台湾言情小说的情调，让我起鸡皮疙瘩。比如人物的外貌，媚俗的腔调。更受不了的是对漂亮男性角色的侧面描写，总让我感受到在男权主义压制下女人对男人莫名其妙的崇拜。在最精彩的升华部分，文章中有一个巨大的错误。作者混淆了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这两个感念。在那一段里，“世界是我的表象”，指的是主观世界；“我是世界的表象”，指的是客观世界。两者不是一回事，所以这两个前提是推不出后面的结论的。这实在是令人遗憾，就好像本该很漂亮的姑娘脸上却有颗大黑痣那般倒胃口。我也讨厌那从《一千零一夜》里学来的叙事，大故事里嵌套小故事，而且明显是作者不知道这些话该怎么写进去，只好十三不靠地扯出一个故事又一个故事。《一千零一夜》用这种方式可以说是古时候的质朴与叙事的创新，然而在当下这个有那么多叙事手法的时代实在不妥当。总的来说，这是一本很鸡肋的小说。

25、花两个下午便读完了。读咖啡馆的时候是不愿醒来，而现在我确在地底三万尺的地方挣扎醒转不了！决定买下书好好珍藏。

26、有些人天生就是作家的料子，写作这件事情需要的天分和后天的努力其实没有关系。我很不幸，被归在勤奋里，想要努力的时候却看到身边人的天分，比如曾悦和曾馨，但是幸运的是他们都不肯静下心来好好的写小说，我以为自己可以去写几个博得大家称赞的故事，结果又读到朱少麟。人的时间用在哪里是可以看得到的。相比《咖啡店之歌》，《地底三万尺》的易读性降低了许多，我断续的花了一周，然而我抛不掉它的故事，很多小说看开头和结尾，然后中间抽查几页，你就可以当作读过了，这一本需要你从头到尾一字一句的费神。朱少麟的文字功底精进了。叙事的技巧并不新鲜，交换的人称和叠换的时间都是我自己会用的，然而故事和人却是朱少麟自己的，并不是你想不到，可是这样写下来就需要勇气。我最讨厌拼图游戏，从来不肯去捡起那些碎片完整成某副图样，朱少麟逼迫我去猜谜，沾沾自喜的学着了解别人的阴暗过去，等同了拼图的快感，我讨厌她那样的做法，我身不由己的跟随。严肃文学难免有个哲学命题，好像制片人要求我反复修改的故事大纲，我需要为了从根本上厌恶的情节去编造可能高尚的表现目的，好像小学时候总结课文的中心思想。朱少麟想的不比别人少，幸好她没有年长者的高尚毛病，她从来不长篇累牍的叙说，她只是穿插，那些片断都在人物的对话里闪光，读者一不注意就陷进去，想很久，绕不出来，中了她的圈套。所有的人都是互为映照的，真正的悬疑高手就是不经意的布置了许多谜团，读者猜到最后怀疑自己的智商。时间和地点分割的你我，我头都昏，北京眩目的阳光居然也阴暗下来，我嫉妒朱少麟的，但是并不想去攀比。我想了很久，河城里没有不让我害怕的人，我不要去那个地方。或者因为那些人身上都有一些我熟悉的东西。太过真

《地底三万尺》

实的科幻才让人恐惧。朱少麟是低调的作者，除了那些评论，她本身的只字片语都欠奉。她不喜欢前言，没有后记，除了小说本体，没有多余。我总觉得她是个敏感的女子，躲在人群里寂寞，但是也许她根本四处游玩，朋友无数。我并不期待她下一部作品，这样的作家一点也不流水线，总要光阴来见证成长和慎重的意思。我也需要多一点时间从地底回到真正的阳光下。至少三万尺的距离。

27、读《地底三万尺》是高中时候，无意中买到的书，看了很长时间才看完，因为经常看了几页再返回去重新看，朱少麟的小说以前没有读过，但是这本书确实一下就折服了我，用垃圾来解析人性真的很精彩，辛先生寂寞的身影一直立在风中，他是一个让我忘不掉的人

28、看完最后一页不能急于合上而必定要重温开头那一头雾水的起源在两端中间越沉越深无法透析现实与真实被迫的往下好似到地底一般沦陷。

29、我刚看完《穆赫兰道》那会，拼了命地想答案、拼了命地找答案。如果你见过彭罗斯阶梯，一定明白我在说什么。而朱少麟一定也是大卫林奇的影迷，才有《海底三万尺》这样暗地里与《穆赫兰道》眉来眼去的小说。你们最大的共同之处，就是存心给星罗密布的航道再添几条枝干，给混沌世界放更多烟雾。人类的思维其实非常孱弱，禁不起打结后再打个结，看，我已经在你们的彭罗斯阶梯里迷失掉了。如果世上没有患斯德哥尔摩的读者，大概也没有人会愿意碰这一类读物吧。怕神经衰弱、怕逻辑不清、怕晕头转向、怕左右颠倒、怕翻不到下页、怕智商被挑衅、怕弄了前因失了后果、怕记清了草蛇忘却了灰线。只有受虐狂，才任由那几十万字玩弄自己的情绪，就像被拎到航船上忍受晕浪，严重者呕吐不止。老实说，我的呕吐从第一章就开始了。那个叫做“帽人”的垃圾清理者，在一个叫做“河城”的居所谈论垃圾分类。他说：“一定要分类的话，我会说大部分的人都是一般垃圾，只是你自己不会承认而已。”“河城”又是什么地方？它是一个生长着各种好听名字的植物的地方，同时也是收容身份破产的市民来此工作赎罪的地方。“身份破产”是什么？身份破产是人们在正常世界下犯了错进了大牢。“进大牢”之后的他们，来这儿是在外服役吧？那么多的怪人如同猴子大象涌入河城，这种圈养真的对改良人性和维护秩序有帮助吗？Oh no!我完全错了，根本就不应该这样去读书。呕吐的感觉来源于，我被彭罗斯阶梯吞噬了。不断地问为什么，是什么，这般那般为何，真的很无聊耶！这个阶梯不会有入口出口，不会有升降起落，不会有物理逻辑上的通路。如果你有耐性读到本书最后一句话，朱小姐会清楚地告诉你：“终于连我们的舰体也淡了，变得透明一般，隐隐约约，前方宛若出现了终点站，又像是起点，正发出永恒的召唤，于是我们卸除了舰体的负担，连自己也卸除，只剩下永恒的飞翔。除了归却那无限宁静的召唤之外，我，不详；我以外，不详”。连作者都这样化为虚境了，我还纠结什么呢？须知道阅读若像是做了一场梦，就算说不出个所以然，也终究是度过一场好时光。何况我还想告诉你，我从来没有漏掉书中最扣人心弦最一箭中的之四个字：XXXX。嘘，让我用唇语念给你听吧，神秘兮兮的小说也该有一群神秘兮兮的读者，他们好像都知道那四个字的重要性，相当于一把钥匙拧开了门，一句梵语召唤了地藏。它一点都不陌生。经由大导演们的雕磨，它出现在《穆赫兰道》《生死停留》那样的电影里；经由物理学家们的推敲，它出现在量子力学和宇宙学的种种论文里。正当科幻家还在为它着迷的时候，我们的小说家也被它刺目的光环刺激了想象。他们左手掌握着人性之案卷，右手驾驶着想象之舰体，航向了一个全新的星球。因为动力太过充沛，他们总是走得太远。每当人们开始迷惑，却又总能从左手的案卷里看到些端倪——他们依稀能懂的、在经验范围里的、一丝逻辑尚存的端倪。其实我还是没懂，懂的只是体验本身。麦克卢汉老先生说，媒介即内容。我也要大声地拙劣地喊一句：体验即内容！如同看变形金刚的我在享受轰炸，坐云霄飞车的我在享受癫狂，究其本质，大多数的行为只为追逐一种体验。“请你把我的发色画得栩栩如生吧。”有人对画家说。“请你把我的左眼画到右眼的右边去吧！”也总有人这样拜托画家。如果你是后者，就读读这本书吧。

30、我一直相信，朱少麟的第三本小说，《地底三万尺》会是最好的一本。就象安徒生童话里老婆婆说的，老头子总是对的。我总是对的。《地底三万尺》写了几个人，因为命运的牵扯，来到同一个地方，河城。这里的人都有秘密。被过往所控制，因秘密而只能孤单。——在河一般的时空长流中，我们还将继续航行，慢慢游览。我们见到凡是被聚合诞生的，都是深深的累积，任何一丁点存在都有意义，一切跟一切都有关系。我们开始遭遇其他星舰，一艘，多艘，无数艘，全都是漂流者，星星点点，稠密满布在四面八方，各自却又显得那么孤单。我们以光波互相问候，有时同行，有时分道远跑，除了在交会时互换的那一点点善意，我们找不到特定的方向。我们只有继续漂流下去。小说分四部：垃圾；航手兰之歌；那只鹰曾经来过；宁静的星舰飞航。分别写了4个人，帽人，纪兰，少年君侠，辛先生。我最喜欢第二部，航手兰之歌。第一个发现航手兰的是帽人，有一张烧伤的脸。他收河城所

《地底三万尺》

有的垃圾，分类处理掉，从垃圾中，他了解了所有的秘密。航手兰是奇怪的植物，花苞刚开始绽放，就跌落河里，离枝以后它的花期才算真正开始，厚厚的花瓣外覆蜡质，浮在水面上永不沉没，它的花蕊有黏性，风带来什么它就沾上什么，就这样一路招惹别人的种子，一起旅行去天涯海角，去开花，去结果。帽人说，不管漂得多远，我跟你保证，那边也是一样，春去秋来，人们也梦想着海角天涯，再不可爱的人也不时会感染爱情，通常不致命，只是会犯一些痴狂，然后不停地受一点伤。航手兰之歌的主角是纪兰。河城管理者辛先生的妹妹。河城的园丁。——不知道有多少同级的女生，在往后的一辈子，永远遗忘纪兰这个人，不记得她的班次年级，想不出她的任何一桩琐事，却独独记住了她的容颜，象朵白色淡味的小花，很柔嫩，很清洁，无声地开放在前尘深处，那混乱的青春风暴中。因为她是园丁，这一部里写了很多花。最独特的一棵开始并不知道它的名字。那是一丛不起眼的灌木，生长在河堤背阳的草坡上，来历不详。纪兰试着与小树对谈，它默不答应，坚不吐实，专程为它施了肥，过一阵子再前往查探，肥料都被推拒到外表土层，风化成了白色粉末，它决绝不肯吸收。它只是孤单生长在贫瘠的角落，耐阴又抵渴，丝毫不要求爱护。秋季，怪树终于悄悄结出细小蒴果悬在枝头。坚硬黑亮呈尖锥状的种子，在上端奇异地生出两片透明薄膜，象是一双可爱的天使翅膀，她将种子带回宿舍，无法停止看它，将它贴近脸颊，冰凉，纪兰就这样握着种子入睡，梦里满是奇香。秋季...直到一处不起眼的小坡前，越靠近，空气就象香水般层次递嬗，先是丝丝清芬，渐而熟美却又柔淡，最后两人都蹲下来时，周身全感到蜜也似的甜香。在坡底瘠草乱石处，一簇枝叶缱绻的矮树，顶冠迸满五瓣的小花。只在晚上开花。花色淡红，花心浅蓝。纪兰的老师查到资料，它的名字叫，长夜暗菲。那是一种已经绝迹百年的植物，不知道为什么生在河城。老师说，全乱套了，纬度不对，土壤不对，气候不对。河城住着破产的人。他们在外欠了很多债，无力偿还，被剥夺了身份，没有工作，只有河城容纳他们。但纪兰不是。她有正常的身份。只是无法在外面生活。高中毕业那一年，她入狱，入狱原因是一个秘密，或者，一个心甘情愿的赌注。从监狱出来，经过短暂的婚姻，求职处处碰壁，一再失业，借居哥哥任职的河城，落脚在最边陲的花房，孤单地培育种苗。发生了一些罗曼史，在男人们之间漂过来挨过去。坊间各种传说流传，在大家眼中，她是个笃定的贱货。她不停地想爱一个人。却总是无法实现。因为总是爱错。谁告诉过她这样一句话？“人，就是注定了要花上一辈子学习分离。”直到最后，那些沉埋于过往的秘密纷纷浮现，仿佛穿越时空的星舰。我想，纪兰就是漂浮在光阴之河上面的航手兰。——航手兰你听过吗？那是很有趣的植物，它真的就象是一艘船一样哦，专门载别人的种子，谁上船都欢迎，它都顺着河水送上一程，它是很好心的花，有人说航手兰不好，在我的心里面没有不好的花哟，不管样子好不好看，味道香不香，你知道吗？所有的花朵都是母亲.....

31、看《地底三万尺》完全是因为阿信，我喜欢五月天，书店晃了N遍找不到网购书到手里，我却犹豫了，之前就又看到评价说是，教人弃世的小说，我看着明明就是很。。。童趣的封面，出了名字让我想像力开始扩张，我对这本书充满了巨大的疑惑和怀疑听《乱世浮生》，这是阿信看完本书写的词，地底三万尺，乱世浮生，我想象中的地底三万尺，应该是炙热的煎熬包括对生的企盼，对死亡的爱戴，这话好像很矛盾啊就今天的凌晨“霍”的开始读唔，没有序，没有后记，端详了一会儿，我的结论是，我还是挺喜欢这个封面的看似抽离的一段段模棱两可的叙述，像锋寒的利刃，“斯”得，抓紧我的神经，看的过程很痛苦很痛苦，很快乐快乐，很矛盾很矛盾在河城这个任何人可以掩埋自己的地方，我有种奇异的熟悉感不知道有人和我一样念过高复班吗？从某些角度来说，高复班的确有和河城相似的地方，大家都认真的念书，河城里大家都认真的工作还清债务，能顺利还完债务的少数，而能真正进自己喜欢学校喜欢专业的人在高复班这个显得有嗲奇怪的组合里也是少数的，当时老师一遍一遍告诉我们这个真理。你若是能掩埋你的过去，埋得一干二净，那么恭喜你，你可以将你自己也埋的一干二净了，有名字没有个性，倒是河城里的人，显得很真切可爱，看那位君侠，终究也是没有将自己彻底掩埋，不是吗？人物给我们读者很大的想象空间，笔墨恰到好处的能引起人的好奇心，我很好奇纪兰，这个女子穿插在辛先生和阿钟里面，辛先生以为自己妹妹单纯之极，我觉得这个妹妹，很顽强啊！最喜欢的人物是帽人，他热衷研究他人的垃圾，透过垃圾看人的本性，很有见解，帽人就像红外线扫描一样描绘河城里的大小老少。垃圾，垃圾，身边的垃圾真是越来越多了，不管是比喻的还是实物的，我们都是垃圾吧，在时间的长流里变得酸臭，腐败，然后自动降解，或许有人还不能降解，多么肮脏的美好河道被我们塞满，像是赤潮爆发那么壮观。美哉？看完是凌晨5点，然后我不幸感冒，夜雨一场，染了风寒想是制造了很多的垃圾，不太干净如果说《活着》让人不想弃世，那么《地底三万尺》让人无法不活着，晦暗到底就是黑色漩涡吧，那个背后应该就是另外一个星系，那里，灰尘闪亮

《地底三万尺》

32、刚开始读时觉得写得非常棒，特别是对于垃圾的定义。另外书的每个部分都是从不同角色的视角进行描述，可以进行前后的对照。让读者可以逐步、多角度了解角色的背景。例如读到后面才知道辛先生和纪兰之间复杂的关系，君侠为什么会坐牢？等等。但是读到最后几页时，迷惑了，这一切到底是一个疯子的臆想还是一场梦？为什么前面辛先生在山上碰到哪两个少年和后面碰到的结局不一样？还是一切都是辛先生掉下山崖间幻想的？迷惑了。

33、一个人，生活在世上，其实是没有长久依靠的，一切的一切，还是靠自己去打拼，靠自己去铸造属于自己的天空。不管你是高高在上的首长，还是河边居住的拾荒者。生活的态度决定自己的快乐，自己给自己太多的束缚，是自己给自己的不快乐。当自己一个人时，当自己的心被禁锢，灵魂就不自由，即使天地任你游，你也会觉得不自在，如果放飞心灵，即使在枯井里，你也不会寂寞。

《地底三万尺》

章节试读

1、《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1页

六年前读的这本书，后来遗失在来路的不知哪一段了。

2、《地底三万尺》的笔记-整本书

善恶是互相牵扯不清的，没有人真正罪恶，也没有人完全无辜，世界就像个大矿坑人人互相挖掘，所得仅是碎屑。如何界定是非？在我心中，唯一的标准只有美——辛先生

人生不过是一出角色扮演，疲劳一辈子全为了别人的掌声鼓励，问题是票房通常很糟糕，而且承认吧，你多半还只是个低薪的跑龙套——帽人

我说不中了我中了什么邪，只能说那样的生涯真的很像一场催眠秀，你的双眼是睁着没错，但是骨子里失了神，你会做牛做马，你会为了一点暗示水性杨花，你会忘了原则忘了休息忘了青春期的梦想，忘了到底该向谁尽忠。对了，这年头谁还有什么忠诚？总之我就这样获得了幸福，我赚得比你多，住得比你高，我还把上了一个比我更心狠手辣的女人，我是一个幸福的年轻精英——帽人

当你已经摆平在地上，你就不可能再跌倒——秃鹰

这个世界的一切，包括你在你，要不就是垃圾，要不就是见见变成垃圾，垃圾本事就是历史——帽人

要误解一个人呢，就看他的外貌，想真正认清一个人，那么就多看他的垃圾桶——帽人

一定要分类的话，我会说大部分的人都是一般垃圾，只是你自己不会承认而已，你只会觉得自己很有价值，你很努力，你妈的谁不努力？你努力在掩盖，让自己看起来还不算失败，事实上你可有可无，这就是一般垃圾的特色，你吃不了半点苦，你定期发奋图强却连自己肚皮的脂肪也对付不了，我不是说你你别紧张，我在说的是垃圾，垃圾我看太多了，我快被你们这些垃圾压垮了，你欺善怕恶别怪我说出来，你欲盖弥彰，你其实很心虚，你怕痛怕死也怕老，你只要别人爱你，我可以再说下去吗？好。你自以为是，没有人知道你说谎成性到大师的境界，你一得意就忘形，你满脑子性幻想，但是你什么都撇得很清，你贪小便宜又浪费，你尤其爱护虚名，你开着电视睡觉，你的宠物却死于孤单，你的每个朋友都对不起过你，你翻脸比翻书还快，你还擅长搬弄是非，你骨子里对谁也瞧不起，我可以一口气说完吗？好。你下流。你自私。你无知。你死要面子。你比小贝比还依赖。你犯贱。你是摸鱼高手。你一身媚骨。你不顾别人死活。你私底下很没格调。你爱吹牛。你自命清高。你每次出卖别人都是迫不得已，必要时连你老妈也能脱手。你有一肚子狗屁苦衷。你双重性格。你贪婪。你很会搞神秘。你连酒后吐真言都在骗人。你意志薄弱。你跟很多人拒绝往来。你懒惰。你专耍可爱。你心胸狭窄。你一天到晚在后悔。你信箱邮件满满放着不管。你还是个偷窥狂。你疑神疑鬼。你常说错话。你自卑得不得了。你为小事抓狂。你没担当。你作弊。你平庸。你装模作样。你虚伪到炉火纯青。你见不得人好。你发过的誓全都食言。你偷偷跟踪心上人。你糊涂。你却又记恨。你幸灾乐祸。你崇拜偶像。你怨天尤人。你不负责任。你很怕跟不上流行。你赖床。你拜金。你胆小如鼠。你对你的爸妈非常抱歉。你抓不到别人说话的笑点。你爱听谣言。你放鸽子让人傻等。你投机。你自大。你怀才不遇。你学会很多俏皮话。你这个负心的人。你故作愁姿态。你失心疯。你一副屌样。你狠。你其实害羞到不行。你变态。你买彩券只中过小奖。你善嫉。你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你口是心非。你逃避。你装孝维。你衰神附体。你卑鄙。你对自己真的很失望。你只懂歌词不懂诗。你写过匿名黑函。你没良心。你自以为很浪漫。你真的有够爱你自己这个王八蛋。——帽人

上帝给了人一张脸，魔鬼教会了人怎么给自己上妆，外表最不可靠——帽人

《地底三万尺》

人们看的是表面，人们给别人看的也是表面，没有人能真正认识另一个人，人们要明快的答案，不要听你慢述衷肠，你最好身份高尚，再不济也要模样讨喜。——帽人

重点是放松视力，不要太相信摆在眼前的线索，表面只会误导你——帽人

“……然而在这污浊的世界里，是什么让存在显出意义？只有爱，爱是一点点希望的微光，只有爱过，吾愿方才足矣，所以这长路还未尽，无需再为我不安，亲爱的朋友们，静候吧，现在能治愈我的只有光阴了”——秃鹰

不管漂得多远，我跟你保证，那边也一样，春去秋来，人们也梦想着海角天涯，再不可爱的人也不时会感染爱情，通常不致命，只是会犯一些痴狂，然后不停地受一点伤。——帽人

少女真正需要的是心情、是幻想，藏在心里的秘密偶像有如蛋白质，流行打扮杂志足以提供碳水化合物，别人的注视能滋生矿物质，满脑子罗曼史就等于维生素。

美丽的人像花，光是默默绽放着就能刺疼了别人。

怎么在记忆里，最遥远的路程确实直线距离？——纪兰

那又如何？这世上没有永恒不变的东西，刹那间的拥有好过于长相左右，一颗受伤的新能将情人保存得最长久。——秃鹰

人，就是注定了要花上一辈子学习分离。

不怕。真正的幸福带有一种辐射力，教人打从心里想要让渡出去一些东西。——君侠

第一印象就是这么顽强，它就像上古时代的信仰，注定要渐渐被怀疑、被拆穿，却总还潜存下谜样的图腾，尤其是诅咒，永远被乐意地流传。

人们可以忘记苦难，但是不会忘记过去的自由。——秃鹰

“不只吧君侠，你应该更聪明一点才对哪，人都需要被发觉啊，在我们内心深处，总存在着一个奇特的角落，该怎么说呢？渴望被目击、被了解，请告诉我你听得懂好吗？”

“您错了辛先生，我只知道，人或许都希望被了解，但是人更希望被误解。”
被误解成一个更好的人。

书里面描述的恐怖时期却多么有味，那么大量的爱恨情仇封锁在暗淡长夜里，太多冲突找不到出路，人也就活的万分悲喜。

“我是世界的表象”，他说世界是吾人思考的结果，我偏要说是世界在思考我；他说世界是以吾人的知觉作为呈现条件，我补充说，世界才是组合成吾人知觉的必要条件。

结合两个理论，我为幻，世界亦不真，两者同样虚假，又互相依存。其实没有我的存在，只有世界所产生的“某一个特定版本的幻觉”

世界也不存在，你看见的世界，顶多只能说是“因为被幻觉而产生了你的存在”之后再“透过你所预知的一切”。至于这两者的因果关系孰先孰后？那就不用问了，因为真相是超越因果关系的。动了这些，你就不再会接受生命的欺瞒。最后附赠你一首既苍凉又押韵的短诗：

我抵达了，却又在绝望中跪地匍匐；
所谓巅峰，也就是再也没有遮荫之处。

——秃鹰

《地底三万尺》

应该说你差不多是一条河，你是无数小水滴的组合，但是没有一滴水是你。这个世界和所有的别人都在不停地变换微妙组合，那总和构成了一个流动的你，你的每一个片刻，也都与以前的你不再相同。所以说并没有一个实际的你，但是可以看得到一个模模糊糊的，你流淌过的痕迹。——秃鹰

还是觉得人比较像河里的垃圾啊，你再怎么自命清高，说穿了，还不是一辈子在肮脏里面打滚？——帽人

有人说，你不可能找到一条河真正的源头，
也有人说，河没有真正的尽头，它只是延伸进入了海洋；
当你确实看见一条河，那是它最不快乐的局部，因为一段河床拘束了它，汇集了它，也显出了它。

是的，在光阴流转中，我们无一幸免，每个人多多少少都无奈地走了样。——辛先生

嫉妒，嫉妒是一种多么孤独的沉溺？如果去除嫉妒中的自怜与恶意，那莫不也是一种绝望的崇拜情绪？——辛先生

你看今晚的烟火，今天、昨天、每一天，总有一天会变成往事，对吗？你觉得你有很多回忆，其实你有没有想过，事实是反过来的？我们做的每件事，每个决定，不知不觉中，都是为了成全别人的记忆？——阿钟

不由得让人承认，记忆真像一把刀，削去多余的枝节，隐藏的讯息于是在多年后渐渐发威，越琢磨，就越觉得它尖锐。——辛先生

未曾亲身经历过的人，无法了解，在不成熟的倾慕中，最遭受损伤的，不是崇拜者，而是偶像。——辛先生

人啊！请听我疾呼，问题们误以为天堂就是终点站，我想请问，万一有一天，你厌倦了天堂，那怎么办？为什么不学学混乱的信徒？在既存的生活寻找宁静？”——秃鹰

我们只有继续漂流下去，寻觅光亮。这旅程渐渐成了向光的意念，其余的渴望就如同尘埃一样，纷纷飞散了、淡了。

终于连我们的舰体也淡了，变得透明一般，隐隐约约，前方宛若出现了终点站，又像是起点，正发出永恒的召唤，于是我们卸除了舰体的负担，连自己也卸除，只剩下单纯的飞翔。除了归向那无限宁静的召唤之外，我，不详；我以外，不详。

3、《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39页

人们看的是表面，人们给别人看的也是表面，没有人能真正认识另一个人，人们要明快的答案，不要听你慢慢细诉衷肠，你最好身份高尚，再不济也要模样讨喜。说来奇怪，越是团体生活的地方，人们就越挑剔别人的长相，整个河城在某种意义上也算是个选美擂台，你一亮相，别人就举分数牌。

4、《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90页

基本上你没有办法真正消灭垃圾，基本上又没有真正的垃圾，惟一有资格当垃圾的就是人，人很难分类——

一定要分类的话，我会说大部分的人都是一般垃圾，只是你自己不会承认而已，你只会觉得自己很有价值，你很努力，你妈的谁不努力？你努力在掩盖，让自己看起来还不算失败，事实上你可有可无，

《地底三万尺》

这就是一般垃圾的特色，你吃不了半点苦，你定期发奋图强却连自己肚皮的脂肪也对付不了，我不是说你你别紧张，我在说的是垃圾，垃圾我看太多了，我快被你们这些垃圾压垮了，你欺善怕恶别怪我说出来，你欲盖弥彰，你其实很心虚，你怕痛怕死也怕老，你只要别人爱你，我可以再说下去吗？好。你自以为是，没有人知道你说谎成性到大师的境界，你一得意就忘形，你满脑子性幻想，但是你什么都撇得很清，你贪小便宜又浪费，你尤其爱护虚名，你开着电视睡觉，你的宠物却死于孤单，你的每个朋友都对不起过你，你翻脸比翻书还快，你还擅长搬弄是非，你骨子里对谁也瞧不起，我可以一口气说完吗？好。你下流。你自私。你无知。你死要面子。你比小贝比还依赖。你犯贱。你是摸鱼高手。你一身媚骨。你不顾别人死活。你私底下很没格调。你爱吹牛。你自命清高。你每次出卖别人都是迫不得已，必要时连你老妈也能脱手。你有一肚子狗屁苦衷。你双重性格。你贪婪。你很会搞神秘。你连酒后吐真言都在骗人。你意志薄弱。你跟很多人拒绝往来。你懒惰。你专耍可爱。你心胸狭窄。你一天到晚在后悔。你信箱邮件满满放着不管。你还是个偷窥狂。你疑神疑鬼。你常说错话。你自卑得不得了。你为小事抓狂。你没担当。你作弊。你平庸。你装模作样。你虚伪到炉火纯青。你见不得人好。你发过的誓全都食言。你偷偷跟踪心上人。你糊涂。你却又记恨。你幸灾乐祸。你崇拜偶像。你怨天尤人。你不负责任。你很怕跟不上流行。你赖床。你拜金。你胆小如鼠。你对你的爸妈非常抱歉。你抓不到别人说话的笑点。你爱听谣言。你放鸽子让人傻等。你投机。你自大。你怀才不遇。你学会很多俏皮话。你这个负心的人。你故作愁姿态。你失心疯。你一副屌样。你狠。你其实害羞到不行。你变态。你买彩券只中过小奖。你善嫉。你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你口是心非。你逃避。你装孝维。你衰神附体。你卑鄙。你对自己真的很失望。你只懂歌词不懂诗。你写过匿名黑函。你没良心。你自以为很浪漫。你真的有够爱你自己这个王八蛋。”

第二种是资源类垃圾，再循环再利用是个好观念，意思是说，人类亏钱地球太多，你生而负债，债务可以追溯到你的东非猿人老祖宗，所以凡是从我身上丢出来的，最好都能安排信用出，必要时你吃回去也行。

吃不回去，就分门别类，存放在垃圾场的回收专区，每个半月会有资源回收车来一回，我每半年节庆一次账目上缴公库，然后这些废物就余华登新，别上标签等着你消费。它们族多势众，存在于你生活所有层面，包括一切干净纸类，一切可再制塑料类，一切可堆肥者，各种瓶罐，各种旧衣，各种五金，各种你玩腻的电器，各种你还来不及发生感情的收藏，不包括永远说不出口的心事，不包括偷偷拭去的眼泪，不包括你青春年少时的梦想。

第三种，别人怎么分类我不管，在河城习惯上就是通称特殊垃圾。基本它们也都属于资源类垃圾，差异点是，它们在平时很正常，变身未来及以后，若不小心处理就会成灾难。

因为废轮胎旧电缆伤害千里以外的翠绿森林。

因为使用过的针头里，沾有情人的痛哭。

因为老电池的残能让宇宙破碎。

因为少女的爱足以杀人。

一切垃圾都是人的衍生物，只因为人太迂回，太不直接，太无法面对，你如果像我一样住在垃圾场，就会知道，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是多余的包装。你自己就是一大盒圣诞礼物，外头裹上漂亮得不得了包装；拆开包装，是坚硬外壳；褪去外壳，是柔软衬护；剥下衬护，是浮夸修饰；揭掉修饰，是琐碎点缀；抹除点缀，是怯生生的，一个无法曝光的，你。

总结：与人无关的，不曾被人拥有过的东西，也不会成为垃圾。

5、《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51页

走路时连串的防摔倒。每一次睡眠时为了与明天保持距离。

6、《地底三万尺》的笔记-全书

第一部 垃圾

还有什么吐露方式，更接近这世界的真相？

《地底三万尺》

他们说我心里异常，说我冷血阴险，甚至残忍地说我是个恶魔，说得就好像我不曾是个孩子，不曾为了索取一点爱而神伤、而傻气、而彷徨一样。

赏花者才需要美景当前，而栽花人渴望的是裸土、是潜质，就好像这样一块寂寞的大地。

而我则认为那些从不做白日梦的人才是活得有如在梦中。

善恶是互相牵扯不清的，没有人真正罪恶，也没有人完全无辜，世界就像个大矿坑人人互相挖掘，所得仅止是碎屑，如何界定是非？在我心中，惟一真实的标准只有美。

反正管你是伟大还是失败，总有一天谁都会发现，人生不过是一出角色扮演，疲劳一辈子全为了别人的掌声鼓励，问题是票房通常很糟糕，而且承认吧，你多半还只是个低薪的跑龙套。

我想说的是，世事无常，灾难像鸽子粪一样，会正好落在你头上的缘由谁也没办法追究清楚，大祸真的降临时，当务之急是分辨出两种不同的灾难等级：

状况甲——你还有希望重新振作。那就挣扎吧，可以确定你天生一副劳碌命。

状况乙——你没救了，但你也还死不了。这种状况最奥妙，就因为事态已经糟到不可能更糟糕，所以反而没道理不解除警报，让自己彻底放松心情。关于放轻松，我的另一个朋友秃鹰有句话诠释得最好，他说：“当你已经摆平在地上，你就不可能再跌倒。”

“一个只用绰号过活的人何必再失眠？”

一个人可以停止吃饭吗？——可以，但是人不能停止产生垃圾，人就像一座永不收工的厂房一样输出各种抛弃物，夹带着各种讯息，汇总到我这边，我分类，我整理，我顺便了解许多隐情，天底下还有什么东西能像垃圾一样泄光你的底？

我领悟出一个真理，这个世界的一切，包括你在内，要不就是垃圾，要不就是渐渐变成垃圾中，垃圾本身就是历史。

我偏好听女职员们谈话，通常来说，男人闲聊的主题只有两种：“我很行”，“我早说你不行”，女人就没这么乏味，她们好比货品交易中心，你送进去一点机密，出货时不只加了值还附带赠品，她们天生合群，喜欢同仇敌忾，尽其量让丑闻流通，最重要的是她们乐意让我偷听。

重点是放松视力，不要太相信摆在眼前的线索，表面只会误导你

要误解一个人，就看他的外貌，想真正认清一个人，那么就多看他的垃圾桶。

那不是一双普通的眼睛，像是可以透视障碍，直接看进去最逼真的心灵。那是我知道最接近永恒的东西，人会老，万物会变成垃圾，整个地球最后会消耗到只剩下焦土，但那样一双眼睛里的光亮却不可能消失，顶多变成沉船里的珍宝，岩层中的钻石，世界的废墟映照进去，折射出来，又成了一片虹彩。

五年来我的内心就像是老奶奶的膝盖一样，一到秋冬就犯疼，直到一个多月前，又撞出新的淤血。

如果认真观察，你就会知道动物们的好日子实在过得很牵强，天生注定就是别人的午餐，一睁眼杀机处处，出了窝步步惊魂，弱者怕强者，强者怕旱季，母狮带着愁眉苦脸的小狮四处迁徙，走到哪，哪边的羚羊就一哄而散，这紧张，那也紧张，全都活像个通缉犯，最惬意的只有吃粪的苍蝇。

这就是重点，人们看的是表面，人们给别人看的也是表面，没有人能真正认识另一个人，人们要明快

《地底三万尺》

的答案，不要听你慢慢细诉衷肠，你最好身份高尚，再不济也要模样讨喜。

“走路是一连串的防止跌倒”，“每一次睡眠都是为了与明天保持距离”

.....然而在这污浊的世界里，是什么让存在显出意义？只有爱，爱是一点点希望的微光，只有爱过，吾愿方才足矣，所以这长路还未尽，无需再为我不安，亲爱的朋友们，静候吧，现在能治愈我的只有光阴了”

一百四十一笨日记，从秃鹰的青年时代开拔，一路收藏许多开不了口的心声，穿越许多岁月与千山万水，最后全驶进一只瓦楞纸箱里，总重三十七磅，回收戒指大约等于一顿廉价的午餐不附咖啡。

不管漂得多远，我跟你保证，那边也是一样，春来秋去，人们也梦想着海角天涯，再也不可爱的人也不时会感染爱情，通常不致命，只是会犯一些痴狂，然后不停地受一点伤。

少女真正需要的是心情，是幻想，藏在心里的秘密偶像有如蛋白质，流行打扮杂志足以提供碳水化合物，别人的注释能滋生矿物质，满脑子罗曼史就等于维生素，而我是个厨余桶，一餐接收三份热伙食。

当一桩大事件或大灾难正在蔓延，而且事态完全超出你的接受能力时，你会只想找一件无关紧要的小事专心做下去，不管这事有没有乐趣可言。

基本上你没有办法真正消灭垃圾，基本上又没有真正的垃圾，惟一有资格当垃圾的就是人，人很难分类——

一定要分类的话，我会说大部分的人都是一般垃圾，只是你自己不会承认而已，你只会觉得自己很有价值，你很努力，你妈的谁不努力？你努力在掩盖，让自己看起来还不算失败，事实上你可有可无，这就是一般垃圾的特色，你吃不了半点苦，你定期发奋图强却连自己肚皮的脂肪也对付不了，我不是说你你别紧张，我在说的是垃圾，垃圾我看太多了，我快被你们这些垃圾压垮了，你欺善怕恶别怪我说出来，你欲盖弥彰，你其实很心虚，你怕痛怕死也怕老，你只要别人爱你，我可以再说下去吗？好。你自以为是，没有人知道你说谎成性到大师的境界，你一得意就忘形，你满脑子性幻想，但是你什么都撇得很清，你贪小便宜又浪费，你尤其爱护虚名，你开着电视睡觉，你的宠物却死于孤单，你的每个朋友都对不起过你，你翻脸比翻书还快，你还擅长搬弄是非，你骨子里对谁也瞧不起，我可以一口气说完吗？好。你下流。你自私。你无知。你死要面子。你比小贝比还依赖。你犯贱。你是摸鱼高手。你一身媚骨。你不顾别人死活。你私底下很没格调。你爱吹牛。你自命清高。你每次出卖别人都是迫不得已，必要时连你老妈也能脱手。你有一肚子狗屁苦衷。你双重性格。你贪婪。你很会搞神秘。你连酒后吐真言都在骗人。你意志薄弱。你跟很多人拒绝往来。你懒惰。你专耍可爱。你心胸狭窄。你一天到晚在后悔。你信箱邮件满满放着不管。你还是个偷窥狂。你疑神疑鬼。你常说错话。你自卑得不得了。你为小事抓狂。你没担当。你作弊。你平庸。你装模作样。你虚伪到炉火纯青。你见不得人好。你发过的誓全都食言。你偷偷跟踪心上人。你糊涂。你却又记恨。你幸灾乐祸。你崇拜偶像。你怨天尤人。你不负责任。你很怕跟不上流行。你赖床。你拜金。你胆小如鼠。你对你的爸妈非常抱歉。你抓不到别人说话的笑点。你爱听谣言。你放鸽子让人傻等。你投机。你自大。你怀才不遇。你学会很多俏皮话。你这个负心的人。你故作愁姿态。你失心疯。你一副屌样。你狠。你其实害羞到不行。你变态。你买彩券只中过小奖。你善嫉。你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你口是心非。你逃避。你装孝维。你衰神附体。你卑鄙。你对自己真的很失望。你只懂歌词不懂诗。你写过匿名黑函。你没良心。你自以为很浪漫。你真的有够爱你自己这个王八蛋。”

第二种是资源类垃圾，再循环再利用是个好观念，意思是说，人类亏钱地球太多，你生而负债，债务可以追溯到你的东非猿人老祖宗，所以凡是从你身上丢出来的，最好都能安排信用出，必要时你吃回去也行。

《地底三万尺》

吃不回去，就分门别类，存放在垃圾场的回收专区，每个半月会有资源回收车来一回，我每半年节庆一次账目上缴公库，然后这些废物就余华登新，别上标签等着你消费。它们族多势众，存在于你生活所有层面，包括一切干净纸类，一切可再制塑料类，一切可堆肥者，各种瓶罐，各种旧衣，各种五金，各种你玩腻的电器，各种你还来不及发生感情的收藏，不包括永远说不出口的心事，不包括偷偷拭去的眼泪，不包括你青春年少时的梦想。

第三种，别人怎么分类我不管，在河城习惯上就是通称特殊垃圾。基本它们也都属于资源类垃圾，差异点是，它们在平时很正常，变身未来及以后，若不小心处理就会成灾难。

因为废轮胎旧电缆伤害千里以外的翠绿森林。

因为使用过的针头里，沾有情人的痛哭。

因为老电池的残能让宇宙破碎。

因为少女的爱足以杀人。

一切垃圾都是人的衍生物，只因为人太迂回，太不直接，太无法面对，你如果像我一样住在垃圾场，就会知道，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是多余的包装。你自己就是一大盒圣诞礼物，外头裹上漂亮得不得了的包装；拆开包装，是坚硬外壳；褪去外壳，是柔软衬护；剥下衬护，是浮夸修饰；揭掉修饰，是琐碎点缀；抹除点缀，是怯生生的，一个无法曝光的，你。

总结：与人无关的，不曾被人拥有过的东西，也不会成为垃圾。

大烟如雾，在风中幻化成翼状，像鹰一样俯冲下来了几秒钟，又消失在风中，在风中。

第二部 航手兰之歌

人一旦肥得离了谱，具有层层脂肪保护，绯闻就近不了身。

一夜情的频率，大约等同于她更换抛弃式隐形眼镜。

爱是氮肥，爱是磷肥，一年来栽种的植物全在这个春天丰收，草更翠绿，花更浓艳。

爱上一个太特别的人，就像培育一株最珍稀的植物，纪兰懂得慢慢守候，直到它开花。

怎么在记忆里，最遥远的路程却是直线距离？

在那个年代里，许多心事只能深深埋藏，思念是一种猜想，现在的她在哪里？在想着什么？什么时候能再一次碰见她？相遇的那么巧时该说些什么话？人生就成了一种等待，充满独白的等待，不停假想着对话，推测意外，有时也满怀冲突苦楚，她是否会失约？可曾变了心？那么多的疑猜无法对质，很假，只有不停地回想，在回想中，伊人的每个微蹙清颦都让人振动，每句话都足以衍生出一百首诗，终于，盼到见了面，却什么也说不出口了，胸膛里堵塞了千言万语，只好以一个拥抱表达。他认为这叫做爱情。

念念不忘的那个美人儿住在光阴的另一端，永远不可能开机。

这世上没有永恒的东西，刹那间的拥有好过于长相左右，一颗受伤的心能将情人保存得最长久。

连饭都吃不下的人，人格难免向上提升不少。

人在弥留时，纵向说些特别有意义的话，让别人铭感五内，让自己音容永存。

《地底三万尺》

誓约很美，一开始就注定不能兑现的诺言，更带有某种邪恶的美。这她很早就懂得了。看着休旅车在月光下绝尘而去，那景象也没，美得让她梦见一千次。

人，就是注定了要花上一辈子学习分离。

真正的幸福带有一股辐射力，叫人打从心里想要让渡出去一些东西。

纤细的人影只有十六岁，看起来很轻盈，很无忧，不累，不伤心，只有无尽的不耐烦，不耐自己的青春有效，等不及想要费尽长大以后的世界。

为什么人生有这么多选择？选择了以后怎么都没人能帮她承担？人为什么要长大？承担的滋味为什么这样复杂？

在一片安静中，寂寞却破门而入，强取豪夺。

水箱爆都可以，别人都说她贱，她完全赞成，绝不否认。只是别人可曾明白，真正的贞洁只来自充沛的爱情？

就像是每一次望向它时一样，有那么一秒钟之久，她以为她见到的，是破晓的第一道曙光。

第三部 那只鹰曾经来过

第一印象就是这么顽强，它就像上古时代的信仰，注定要渐渐被怀疑、被拆床，却总还潜存下谜样的图腾，尤其是诅咒，永远被乐意地流传。

勿念，是同学间流行的简讯结语，有点尽在不言中的味道，也有些强作潇洒，潇洒得铿锵有力，夹带袅袅余音：“我其实需要你的想念。”这么沉吟着，一阵苦涩来袭，因为实情非常可疑，君侠想，在这个世界里，还有谁真的挂念他？

没有人可以报讯，自由的滋味竟变得有些多余。

爱上少数人才懂的游戏，人就必须训练出伴侣。

地位越高的人，人们总想要从他身上挖掘出越大的丑闻。

只有坐牢中的人才会这样数日子过活。

只要是让人受罪万分，却又无力脱离的，都算是监狱。

也许人都飞驰在秘密的旅程上。也许旅程本身就是个诱惑，既然到了一个全新的地方，就不介意再往下走一程。

“人们可以忘记苦难，但是人不会忘记过去的自由。”

为什么在禁忌越多的年代里，人快乐起来，越真实？

人都需要被发觉啊，在我们的内心深处，总存在着一个奇特的角落，该怎么说呢？渴望被目击，被了解，请告诉我你听的懂好吗？

《地底三万尺》

人或许都希望被了解，但是人更希望被误解，被误解成一个更好的人。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人会对你很坏，其实他们不是故意的哦，他们只是很害怕，他们不知道如何去爱别人，但是我们不一样，我们要很勇敢，我们的脸也不怕痛哦。

我抵达了，却又在绝望中跪地匍匐；所谓巅峰，也就是再也没有遮荫之处。

当一个人自比为垃圾是，真正追悔的并不是翻过多少错，而是他所蹉跎过得，没能完成的那些好事。

有人说，你不可能找到一条河真正的源头，
也有人说，河没有真正的尽头，它只是延伸进入了海洋；
当你确实看见一条河，那是它最不快乐的局部，因为一段河床拘束了它，汇集了它，也显出了它。

可曾有谁看出了河的愿望？它想释放，它想平息。

第四部 宁静的星舰飞航

困扰之一是，达夫竟然没错。这些年来，我确实没什么朋友，若是再严格点思索，我必须更正，一个也没有。

嫉妒，嫉妒是一种多么孤独的沉溺？如果去除嫉妒中的自怜与恶意，那抹布也是一种绝望的崇拜情绪？

我却从没想过，也许他只是单纯地害怕，害怕被放弃？

今天，昨天，每一天，总有一天都会变成往事，对吗？你觉得你有很多回忆，其实呢，你有没有想过，事实是反过来的？我们做的每件事，每个决定，不知不觉中，都是为了成全别人的记忆？

不由得让人承认，记忆真像是一把刀，削去多余的枝节，隐藏的讯息于是在多年后渐渐发威，越捉摸，就越觉得它尖锐。

朋友间那种迂回打探的方式多么幼稚，最恼人的，莫过于这类亲热得超乎友情的谈话。

谁能忘得了，在所有的电视与电脑回归沉寂的那一瞬，大家是怎么茫然又好奇地全走出了每一扇门，怎么发现原来门外的别人劝看起来那样陌生，大家都用上了街头，街头一切的车辆是怎么因为交通号志全数失效而大排长龙，长隆力人们是怎么沿路敲车窗，互相询问最新的广播情况，全部的人都在拨接手机中，但又全发现连通讯系统也失灵，有人猜测附近必然发生了大地震，有人猜测爆发了战争。

诚然，对一个良心犯最大的惩罚，即是给他更多的良心。在隐秘的层次里，我所得到的审判可谓公正廉明，我获刑长期失眠的徒刑。

千万、千万不要望进去受害者的眼睛。

显而易见，一个称职的舰长应该是保惜自己胜于一切的。不是自私的问题，星舰必须继续航行。

回想我与阿兰及阿钟的关系，若不是交缠了那些细微的崇拜情结，以至于在每个小小抉择处，我们都做出了不太适合自己的演出，如今我们极可能不会变成这模样。在毫无恶意中，我们一点一滴恶谗地改造了对方，

《地底三万尺》

若是能够回到起点，我真希望暴露出真正的自己，跟仰慕者做个了结，没错，真正的我，并非如我想象的优良，我有许多坏处，跟任何人一样脆弱，抵达河城之后，我将坦诚面对一切，也许我将展露一些坏心眼，也许我将继续犯错，但我满怀期望，就像在腐泥中载出花朵一样，我愿意经历许多苦楚，然后我要在幽黯中慢慢找到一点朦胧的答案，那答案必须从爱里面去解读。

一个帝王的醉态是不允许任何人看见的。

不要忘了，他是一个不中用的人，虽然满腹浪漫情怀，但那些义盖云天，可歌可泣的大事，他一件也没做成，在某段它完全中断写日记的日子里，他变成一个无可救药的赌徒。

人啊！请听我疾呼，问题们误以为天堂就是终点站，我想请问，万一有一天，你厌倦了天堂，那怎么办？为什么不学学混乱的信徒？在既存的生活寻找宁静？
(问题->基督徒，孔子->混乱)

在不完美中你将发现爱的能力。

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地狱。

7、《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7795页

很恶心南晞，浪费了玛丽苏的身份！她是不是觉得帽叔什么都不懂啊！

8、《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4页

而我则认为那些从不做白日梦的人才是活得有如在梦中。

9、《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100页

一定要分类的话，我会说大部分的人都是一般垃圾，只是你自己不会承认而已，你只会觉得自己很有价值，你很努力，你妈的谁不努力？你努力在掩盖，让自己看起来还不算失败，事实上你可有可无，这就是一般垃圾的特色，你吃不了半点苦，你定期发奋图强却连自己肚皮的脂肪也对付不了，我不是说你你别紧张，我在说的是垃圾，垃圾我看太多了，我快被你们这些垃圾压垮了，你欺善怕恶别怪我说出来，你欲盖弥彰，你其实很心虚，你怕痛怕死也怕老，你只要别人爱你，我可以再说下去吗？好。你自以为是，没有人知道你说谎成性到大师的境界，你一得意就忘形，你满脑子性幻想，但是你什么都撇得很清，你贪小便宜又浪费，你尤其爱护虚名，你开着电视睡觉，你的宠物却死于孤单，你的每个朋友都对不起过你，你翻脸比翻书还快，你还擅长搬弄是非，你骨子里对谁也瞧不起，我可以一口气说完吗？好。你下流。你自私。你无知。你死要面子。你比小贝比还依赖。你犯贱。你是摸鱼高手。你一身媚骨。你不顾别人死活。你私底下很没格调。你爱吹牛。你自命清高。你每次出卖别人都是迫不得已，必要时连你老妈也能脱手。你有一肚子狗屁苦衷。你双重性格。你贪婪。你很会搞神秘。你连酒后吐真言都在骗人。你意志薄弱。你跟很多人拒绝往来。你懒惰。你专耍可爱。你心胸狭窄。你一天到晚在后悔。你信箱邮件满满放着不管。你还是个偷窥狂。你疑神疑鬼。你常说错话。你自卑得不得了。你为小事抓狂。你没担当。你作弊。你平庸。你装模作样。你虚伪到炉火纯青。你见不得人好。你发过的誓全都食言。你偷偷跟踪心上人。你糊涂。你却又记恨。你幸灾乐祸。你崇拜偶像。你怨天尤人。你不负责任。你很怕跟不上流行。你赖床。你拜金。你胆小如鼠。你对你的爸妈非常抱歉。你抓不到别人说话的笑点。你爱听谣言。你放鸽子让人傻等。你投机。你自大。你怀才不遇。你学会很多俏皮话。你这个负心的人。你故作愁姿态。你失心疯。你一副屌样。你狠。你其实害羞到不行。你变态。你买彩券只中过小奖。你善嫉。你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你口是心非。你逃避。你装孝维。你衰神附体。你卑鄙。你对自己真的很失望。你只懂歌词不懂诗。你写过匿名黑函。你没良

《地底三万尺》

心。你自以为很浪漫。你真的有够爱你自己这个王八蛋。”

这句话真的很经典

10、《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11页

我想说的是，世事无常，灾难像鸽子粪一样，会正好落在你头上的原有谁也没办法追究清楚，大祸真的降临时，当务之急是分辨出两种不同的灾难等级：

状况甲——你还有希望重新振作。那就挣扎吧，可以确定你天生一副劳碌命。

状况乙——你没救了，但你也还死不了。这种状况最微妙，就因为事态已经糟糕到不可能更糟糕，所以反而没道理不解除警报，让自己彻底放松心情。关于放轻松，我的另一个朋友秃鹰有句话诠释得最好，他说：“当你已经摆平在地上，你就不可能再跌倒。”

11、《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55页

一定要分类的话，我会说大部分的人都是一般垃圾，只是你自己不会承认而已，你只会觉得自己很有价值，你很努力，你妈的谁不努力？你努力在掩盖，让自己看起来还不算失败，事实上你可有可无，这就是一般垃圾的特色，你吃不了半点苦，你定期发愤图强却连自己肚皮的脂肪也对付不了。

12、《地底三万尺》的笔记-第9734页

枉费我看了这么多言情，居然认错男主。我还以为南晞爱君侠才这么狠心

《地底三万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